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余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高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红霞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 9 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建发致新	指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发医疗	指	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建发集团	指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德尔医疗	指	公司合并报表子公司，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建发股份	指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600153.SH）
建发医药	指	厦门建发医药有限公司
集采/集中带量采购	指	在药品、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过程中开展招投标或谈判议价时，要明确采购数量，让企业针对具体的数量报价
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SPD/SPD 业务	指	Supply Processing Distribution，意为供给、分拆加工、配送，又称为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是在供应链一体化思想指导下产生的一种典型的精益化管理模式，具体指公司与医疗机构签订中长期业务合同，约定在合同期内，公司投建“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平台”（包括软件、智能硬件等配套设施设备），依托专业运营管理团队，为医疗机构提供医用耗材院内集中采购供应、仓储管理、配送和集中结算服务等精细化运营管理服务，提高医用耗材运营管理效率、减轻运营管理负担
医用耗材管理标的物规模	指	公司 SPD 业务所管理、配送的医疗器械、耗材、试剂采购总金额
IVD/IVD（体外诊断）/检验试剂（IVD）	指	In Vitro Diagnostic，意为体外诊断，指在人体之外，通过对人体样本（各种体液、细胞、组织样本等）进行检测而获取临床诊断信息，进而判断疾病或机体功能的产品和服务
物联网	指	通过各类可能的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实现对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
DRG	指	Diagnosis Related Groups，意为疾病诊断相关分类，根据病人的年龄、性别、住院天数、临床诊断、病症、手术、疾病严重程度，合并症与并发症及转归等因素把病人分入 500-600 个诊断相关组，通过统一的疾病诊断分类定额支付标准的制定，达到医疗资源利用标准化
DIP	指	Diagnosis Intervention Packet，意为按病种分值付费，以大数据为基础，在汇集大量真实世界病例的基础上，按照“诊断+操作”的分组规则，对病例进行分组，并根据一定的结算规则进行医保付费
美敦力	指	Medtronic Plc.（美敦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49 年，总部位于美国明尼苏达州，是全球领先的医疗科技公司，股票代码（NYSE:MDT），主要经营产品业务为心血管业务、神经业务、外科业务和糖尿病业务。
微创医疗	指	微创医疗科学有限公司，业务主要覆盖心血管介入产品、大动脉介入产品、外周血管介入产品、神经介入产品、电生理医疗器械、骨科医疗器械、内分泌医疗器械及其他医疗器械等八大领域，为中国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码（HK:00853）。
国药控股	指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99.HK）
上海医药	指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607.HK）
华润医药	指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3320.HK）
九州通	指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998.SH）
国科恒泰	指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1370.SZ）
润达医疗	指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108.SH）
迈瑞医疗	指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300760.SZ）
上海新华医院	指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中物联	指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国家药监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建发致新	股票代码	301584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建发致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C&D INNOSTIC Medical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D INNOST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余峰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 9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8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25 年 9 月上市以来，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 9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82		
公司网址	www.innestic.com		
电子信箱	jfzx@innestic.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启勇	王莎莎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 9 层	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 9 层
电话	021-60430629	021-60430629
传真	021-60430840	021-60430840
电子信箱	jfzx@innestic.com	jfzx@innestic.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 中国证券报（ https://www.cs.com.cn ） 上海证券报（ https://paper.cnstock.com ）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 经济参考报（ http://jjckb.xinhuanet.com/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芳、郭毅辉、吴强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张磊、沈子权	2025 年 9 月 25 日-202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9,430,003,383.70	17,922,750,985.22	8.41%	15,443,269,01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9,632,031.90	228,311,567.89	18.10%	196,303,57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9,411,652.19	223,565,379.71	16.03%	191,316,98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8,306,606.42	164,475,927.96	354.96%	-374,571,336.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4	12.50%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1	0.64	10.94%	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77%	16.71%	-0.94%	17.06%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4,752,279,118.99	13,112,079,633.55	12.51%	11,171,484,60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21,028,949.02	1,481,229,497.57	43.19%	1,251,397,557.03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15,794,917.72	5,313,108,219.42	5,031,850,801.87	4,569,249,44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214,680.18	87,821,145.66	92,797,723.25	39,798,48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595,275.30	87,811,340.05	90,104,355.70	32,900,681.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604,886.24	501,430,657.10	189,750,917.27	697,729,918.2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08,963.10	885,054.68	226,100.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92,018.45	7,261,553.15	4,232,052.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3,133.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5,293.00	530,000.00	348,399.6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233,444.64	
债务重组损益	-3,821.35	-4,265.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8,386.81	-1,832,250.45	-330,431.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90,105.71	1,853,460.09	1,652,502.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6,714.53	240,443.91	70,468.82	
合计	10,220,379.71	4,746,188.18	4,986,594.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作为全国布局的医疗器械流通商，主要从事医疗器械直销及分销业务，并为终端医疗机构提供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SPD）等服务。公司以临床手术和检验场景为服务导向，经营以高值医用耗材、IVD（体外诊断）为主的各类医疗器械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较 2024 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积极通过直销与分销模式，布局集采产品的经营拓展，加大对创新类器械厂家的业务承接，并利用 SPD 行业快速发展的外部有利环境，持续扩大公司 SPD 业务的开发和运营。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均实现增长，各类细分产品种类不断增加，2025 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94.30 亿元，同比增长 8.41%；受益于 SPD 业务的较快增长与各类经营管理费用的有效管控，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 亿元，同比增长 18.10%。

（一）主营业务及具体服务

1、直销业务

直销业务，指公司直接向终端医疗机构配送销售医疗器械产品的业务。在直销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主要为上下游提供医院渠道准入、中心仓储、物流配送、医院库存管理、结算管理、回款管理等多种配套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为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超过 4,000 家医疗机构提供上万种规格型号产品的直销业务服务。



医疗器械种类繁多，且不同医院、不同科室的使用需求各异，其采购具有小批量、高频次的特点，部分器械产品还涉及双向物流和院内寄售管理，管理难度较大。医院若直接对接厂商或代理商，采购运营成本高，采购效率低，因此，医院更倾向选择具备规模优势的大型医疗器械流通企业为其提供集中配送服务。

公司作为国内医疗器械流通领域的头部企业之一，产品线丰富，可迅速响应医疗机构对多种医疗器械的需求，高效准确地为医疗机构配送相关产品。同时，公司依托信息管理的技术优势，实现全国范围内各区域仓库的有机统筹，配合灵活、快速的终端配送与双向物流能力，满足终端医疗机构对医疗器械小批量、高频次、多品规的采购需求，保障医院的医疗器械供应安全、稳定和及时，为医院各项手术、检验等业务开展奠定了稳固基础。

报告期内，高值医用耗材和 IVD（体外诊断）产品集采政策常态化实施，外周介入产品、神经介入产品和 IVD 化学发光免疫产品集采落地，公司进一步把握集采政策实施和行业渠道扁平化机遇，利用广泛覆盖的终端服务网络、信息化管理及垂直一体化管理优势，积极推进经营品种扩张和医院客户服务覆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扩大医院客户群体，直接销售和服务的医院类客户超 4,000 家，其中三级医院超 2,000 家。2025 年度，公司直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10.53 亿元，同比增长 0.20%。

2、分销业务

分销业务，指公司作为生产厂商的分销商，向生产厂商的二级经销商分销医疗器械产品的业务。在分销业务的开展过程中，公司作为链接上游生产厂商和二级经销商的枢纽，为上下游提供仓储、物流及渠道管理等服务。公司通过信息化管理，实现了订单流程数智化和仓储、物流、配送的精细化管理，解决了传统流通管理中订单流程复杂、仓储混乱、物流配送速度慢及错配、错送等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专业化发展，持续夯实有核心品种经营优势，积极拓展行业龙头公司重点产品和创新医疗器械产品分销业务，已取得国内外超 100 家知名医疗器械生产厂商的授权，下游分销客户超 8,000 家，与美敦力、微创医疗、迈瑞医疗等上游头部厂家的医疗器械分销业务运营良好。2025 年度，公司分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0.47 亿元，同比增长 19.42%。

3、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SPD）

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SPD）业务是一种供应链管理新模式，公司为供应链上下游提供管理服务，作为服务提供商，公司为医院在供应商管理、院内一级仓管理、院内二级仓管理、手术室领用管理和产品消耗结算等环节提供服务。

该等业务模式下，公司主要承担医疗机构的医用耗材采购管理、院内物流管理、手术室寄售管理、医院采购结算管理工作及集约化运营服务，医疗机构仍保留品种遴选和采购权。公司依托丰富的医疗器械信息化运营经验，基于对行业的深刻认识及终端医疗机构“控费增效”的实际需求，自主研发了“智信链”智慧医用耗材管理软件，一体化地统筹管理院端医用耗材，及时调整资源配置，提高产品周转效率，改善院内仓储空间的利用情况，降低医院整体运营成本。



公司 SPD 业务可为终端医疗机构提供及时、精准和完整的数据信息，嵌入的自动核算功能有助于提高结算效率和准确率，减少医用耗材结算的额外成本和错算等风险，节约医务人员在医疗器械物流管理上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回归聚焦医疗服务本源，推动医疗机构的医疗服务向专业化、精细化方向高质量发展。同时，公司通过集约化供应模式，整合上游供应商资源与医院采购需求，减少医院直接对接分散供应商的环节与成本，进一步优化供应链效率，对产业链上、下游服务赋能。此外，SPD 业务的开展为公司深入挖掘医院需求创造了有利条件，强化了公司与医院的服务深度，提升了终端客户黏性，为未来公司获得更多直销配送业务奠定了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 SPD 业务运营良好，一批重点三甲医院 SPD 业务进入全面运营阶段，并于年内新增 8 家医院 SPD 业务，新增医用耗材管理标的物规模（指公司 SPD 业务所管理、配送的医疗器械、耗材、试剂采购总金额）超 2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约运营 51 家医院的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不含基层乡镇社区医疗机构），其中三级医院约 30 家，医用耗材管理标的物规模超 120 亿元。2025 年度，公司以 SPD 业务为主的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85 亿元，同比增长 153.92%。

（二）主要产品

公司直销和分销业务的产品主要为血管介入器械、外科器械、IVD（体外诊断）和医疗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1、血管介入器械

血管介入治疗是在影像学方法引导下，使用微创手段将穿刺针、特制导管、导丝等精密器械引入体内血管，对疾病进行微创诊断和治疗，具有创伤小、不良反应少、恢复快等优点。公司销售的血管介入器械包括心血管介入器械、神经血管介入器械、外周血管介入器械等，主要为血管支架、球囊、导管、导丝、弹簧圈、血管过滤器等产品。

2、外科器械

外科器械产品主要用于多种外科手术。公司销售的外科器械产品包括吻合器、补片、超声刀等外科手术用器械。

3、IVD（体外诊断）

IVD（体外诊断）是指在人体之外通过对人体的血液等组织及分泌物进行检测获取临床诊断信息的产品和服务，公司经营的 IVD（体外诊断）主要包括生化、发光免疫、凝血、微生物等细分领域，具体体外诊断产品包括体外诊断试剂及配套的仪器。

4、医疗设备

医疗设备是指单独或者组合使用于人体的仪器、设备、器具、材料或者其他物品，也包括所需要的软件。公司销售的医疗设备主要为影像设备、医用治疗设备等多种产品。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医疗器械流通行业情况

中国医疗器械产业受人口老龄化、经济发展水平提升和医疗器械创新因素影响，全国医疗机构门诊量、住院手术数量稳步提升，医疗器械行业规模持续增长。根据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的《中国医疗器械供应链发展报告（2025）》显示，医疗器械行业整体规模从 2021 年的 9,011.47 亿元增长至 2024 年度的 11,915.83 亿元，复合增长率 9.76%。

1、高值医用耗材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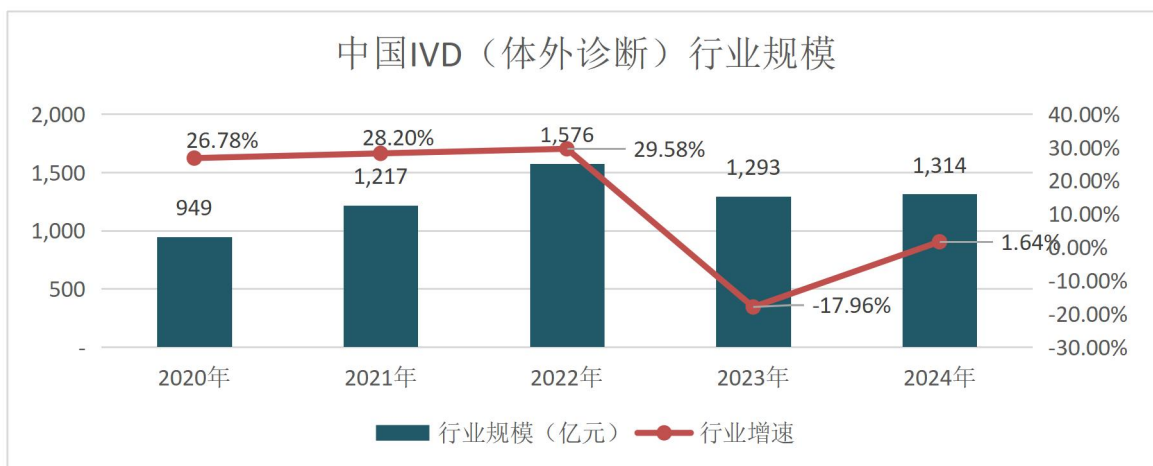
随着国家级、联盟级和省级集中带量采购政策的常态化推进与实施，血管介入、骨科植入、眼科产品等主要品类已实现全国范围内的广泛覆盖，集采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在此背景下，行业规模增长更多受益于手术量增长的驱动。此外，血管介入等领域的创新医疗器械注册与上市持续活跃，叠加反内卷导向下对创新医疗器械的 DRG 支付豁免等鼓励政策，成为行业发展新的驱动因素。整体而言，2025 年度，中国高值医用耗材领域已回归增长轨道，未来发展可期。



数据来源：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中国医疗器械供应链发展报告（2025）》

2、IVD（体外诊断）领域

自 2021 年安徽、江西分别牵头免疫试剂和生化试剂的集采工作以来，IVD（体外诊断）集采政策继续深化。2025 年，集采范围进一步扩容，生化、发光免疫和凝血等重点产品的集中带量采购执行力度不断加强，同时叠加套餐解绑、检验结果互认等政策影响，IVD（体外诊断）行业仍处于调整阶段，短期内规模增长承压。



数据来源：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中国医疗器械供应链发展报告（2025）》

（二）SPD 行业情况

自 2019 年国务院出台医院医疗耗材“零加成”政策以来，随着物联网技术的成熟应用和 DRG/DIP 付费改革的全面实施，医疗机构精细化管理需求被显著激发。2024 年 7 月，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印发按病组（DRG）和病种分值（DIP）付费 2.0 版分组方案并深入推进相关工作的通知》，推动 DRG/DIP 2.0 版分组方案在全国落地。2021 年 10 月，国家医保局制定《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要求至 2025 年底 DRG/DIP 支付方式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住院医疗机构。DRG/DIP 付费政策下，“结余留存、超支分担”机制使得医院高度重视运营成本控制，对医用耗材的集中化和精益化运营管理需求提升。

因符合政策要求和行业发展方向，可提高医疗机构运营效率，医疗器械 SPD 业务模式已经被越来越多的医疗机构应用。根据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中国公立医院医疗器械 SPD 行业发展报告（2025）》，截至 2024 年底，开展 SPD 项目的医疗机构约 2200 家，预计 2025 年底将达 2600 家，SPD 在公立医院的市場渗透率超 22%。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2024 年我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24 年末，我国共有 11,754 家公立医院。以此存量推算，未来医疗器械 SPD 市场仍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数据来源：中物联医疗器械供应链分会《中国公立医院医疗器械 SPD 行业发展报告（2025）》

（三）主要政策驱动因素

1、带量采购政策加速流通渠道集中

自 2020 年以来，国家在高值医用耗材和 IVD（体外诊断）领域陆续组织实施多批次的集中带量采购，集采范围持续扩围，覆盖血管介入、骨科植入、眼科耗材和生化免疫等多个领域，各省份均已常态化推进省级或跨区域带量采购。

2025 年以来，国家政策层面多次明确提出“反内卷”“集采优化不再唯低价论”等原则，集采规则从“扩面降价”转向“稳价提质”，推动行业从“价格战”转向“价值战”。在此背景下，医疗器械流通体系加速扁平化，传统多级经销模式被进一步压缩，行业资源持续向具备规模化网络、专业化运营能力和数智化管理能力的头部医疗流通企业集中，为专业的医疗器械流通企业带来结构性增长机遇。

2、创新医疗器械商业化政策拓展增长空间

截至 2025 年底，国家药监局已经累计批准创新医疗器械 391 个，近年来审批数量稳步增长。国家医保局对创新器械的支持态度明确，提出“真支持创新、支持真创新、支持差异化创新”，并在医保目录准入和 DRG 支付豁免等方面给予积极政策支持。上述政策不仅推动了创新医疗器械的获批与上市，也催生了其在商业化渠道建设、成长期后的医院准入与渠道管理等方面的服务需求，为专业的医疗器械流通企业提供新的增长机会。



数据来源：国家药监局官网统计

3、国家医疗体制改革推动 SPD 行业增长

近年来，我国医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除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持续深化、医保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政策密集出台，共同推动医院物资管理向精细化方向发展。

从外部政策环境看，DRG/DIP 付费方式改革的全面实施，使得医用耗材的管理定位发生转变——从医院的“收入来源项”转变为医院的“成本控制重点”，医疗机构对医用耗材的精细化、信息化管理提出更高要求；与此同时，医保基金常态监管与专项整治持续推进，对医用耗材使用全程可追溯、合规可控的要求也愈发明确。

从内部管理需求看，医疗机构在推进高质量发展和智慧型医院建设的过程中，医疗、服务、管理三位一体协同发展，SPD 业务通过数智化手段，精准分析医用耗材使用情况并提出精益管理建议，为医院库存管理、成本控制、绩效核算等环节提供数据支撑，助力医院实现降本增效与智慧化运营目标。

在上述内外部因素的共同作用下，中国医院 SPD 业务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渗透率不断提升。

（四）行业竞争格局

相较于药品流通行业而言，当前中国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的竞争格局高度分散。截至 2024 年末，全国共有二级、三级经营企业超 140 万家，形成药械综合型流通企业（如国药控股、华润医药、上海医药、九州通等从事药品、器械流通的综合型流通企业）、医疗器械专业型流通企业（如国科恒泰、润达医疗等专注于医疗器械领域的流通企业）和传统经销商共同竞争的市场格局。

在医疗器械集采政策持续深化、DRG/DIP 全面覆盖、行业合规监管常态化等政策背景下，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的市场份额逐步向头部企业集中，且行业竞争已经从单纯的代理品种竞争、规模竞争转向专业运营、数智运营、模式创新、价值链升级等多维度的系统竞争。

（五）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持续专注医疗器械流通行业，属医疗器械专业流通企业，上游服务生产厂商包括美敦力、微创医疗、迈瑞医疗等国际国内医疗器械产品头部生产企业，下游客户深度覆盖以三级医院为主的医疗机构，经营规模居医疗器械流通行业前列。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业子公司 96 家，构建了覆盖全国的分销与直销网络，通过“分销业务-直销业务-SPD 业务”产业链组合，深度服务医疗器械从生产厂商至终端医疗机构的“端到端”业务场景，为上游厂商提供高效的产品分销与渠道管理支持，为下游终端医疗机构提供一站式采购、仓储、配送、库存管理、结算管理及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SPD）等服务，提升医疗器械流通效率、降低行业整体运营成本，保障医疗器械产品的可追溯性与供应安全。

（六）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直销业务与分销业务中，公司盈利来源主要为在医疗器械销售过程中所提供的如渠道管理、仓储管理、物流配送、医院库存管理、消耗结算管理、回款管理等服务产生的附加值，具体体现为公司在流通环节中基于采购与销售之间的合理定价所形成的商业收益。

SPD 业务中，公司依托公立医院及其供应商体系，作为管理服务商，为医院提供医用耗材采购管理、院内物流管理、手术室寄售管理、医院采购结算管理等服务，主要通过收取服务费实现盈利。

2、采购模式

根据业务模式的不同，公司在直销业务与分销业务中具体采购方式略有不同，具体如下：

（1）直销业务模式

公司根据临床使用消耗业务特点，将直销业务主要分为寄售式采购及买断式采购。寄售式采购主要指供应商将货物（如部分手术类高值医用耗材）寄存在公司仓库或医院仓库，待公司实现销售后，公司确认采购该器械的业务模式；买断式采购主要是指公司签收便已完成采购的业务模式，与公司是否实现销售以及实现销售时点无关。

（2）分销业务模式

公司分销业务主要采取买断式采购，与直销业务中的买断式采购较为类似，公司会综合考虑生产厂商的二级经销商的采购需求、自身库存水平、未来销售预期及商业指标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一般根据对未来销量的预测提前准备数个月份的库存。

3、销售模式

(1) 直销业务模式

直销业务模式下，公司主要客户为以三级医院为代表的终端医疗机构。作为国内医疗器械流通领域的头部企业之一，公司能够迅速响应医疗机构的多种类医疗器械采购需求，并高效准确完成供应。此外，公司 IVD（体外诊断）产品除常规物流和结算职能外，还承担仪器技术服务、冷链管理等职能，因此产品毛利率较高。公司与客户的结算方式主要区分两种：客户完成实际手术消耗后，双方按消耗量结算；或在客户验收入库后，按客户入库量结算。

(2) 分销业务模式

分销业务，指生产厂商或其总代理商将产品销售给公司，再由公司销售给生产厂商的区域二级经销商的业务。在该等业务中，公司主要为行业上下游提供物流、渠道、结算、资质管理等综合服务，承担部分渠道管理职能与物流仓储功能，减轻生产厂商对经销商的管理负担。

分销业务模式下，公司直接向厂家二级经销商进行医疗器械的销售，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即公司通常在收到客户全额预付款后才进行发货。同时，根据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协议，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向经销商交付商品，并在客户收到后确认销售收入。

(3) SPD 业务模式

在 SPD 业务中，公司主要通过为医疗机构签订中长期业务合同，约定合同期限内为医院提供医用耗材的供应商管理、院内医疗物资仓储管理、配送和结算管理等服务，帮助医疗机构实现医用耗材的精细化运营和集约化管理。

公司在该业务下既为医院提供服务，也为供应商提供服务，且公司作为 SPD 服务商降低了医院供应商院内管理成本（例如：人工盘点、院内物流、开票结算等），提高供应商与医院的物资供应和交易结算效率，赋能产业链上下游。

SPD 业务模式下，公司根据医院规模、建设成本、人员投入、维护成本进行综合测算，主要通过为医院签订 SPD 管理服务合同等方式确定服务价格，即按照所管理、配送的医疗器械、耗材、试剂采购总金额（“管理标的物规模”）的一定比率向上游供应商收取服务费。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全国化的服务网络布局、一体化的组织管理模式、聚焦医疗器械场景的专业运营能力和专注医疗器械流通的数智化能力等方面。

1、全国化的服务网络布局

上游厂商合作方面，公司与美敦力、微创医疗、迈瑞医疗等众多国内外知名医疗器械厂商建立深度合作关系；下游医院覆盖方面，公司直接销售和服务的医院类客户超 4,000 家，其中三级医院超 2,000 家，广泛覆盖国内核心医疗资源；物流体系建设方面，公司根据终端医疗机构物流需求，在全国范围内共建立 98 个区域自营仓库，并在上海、北京、福州、西安等地建立三方物流仓储基地，形成高效的分、直销物流协同网络。

依托优质的上下游资源覆盖和稳定的服务网络，公司能够发挥规模优势，高效响应上游厂商的全国分销需求及终端医疗机构小批量、高频次的临床动态采购需求，保障医疗器械供应链的安全和韧性，同时通过 SPD 业务赋能医院精益管理，契合医疗机构降本增效、精细化运营的发展需要，为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2、一体化的组织管理模式

公司依托自研的数智化信息管理系统，在战略方向、财务资金、业务执行标准、服务规范、风控合规等核心环节实现总部对全国各地分支机构的一体化管理。一体化的组织管理模式能够在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的同时，实现更好的精度管理，降低全国分支机构的业务与经营风险，确保服务品质与运营效率的持续提升。

基于全国一体化管理模式，公司能够根据医疗器械产品在商业化上市成长期和集采成熟期的不同阶段特点，通过分销业务与直销业务的高效联动与全国统一的服务与管理标准，从渠道准入管理、物流管理、存货管理、信息管理等多维度为上游厂商提供短链扁平、运营高效、成本集约的个性化专业服务方案，助力创新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商业化进程，符合医疗器械流通行业扁平化、集中化发展趋势。

3、聚焦医疗器械场景的专业化能力

医疗器械品类繁多、规格复杂，且涉及寄售管理、跟台服务、冷链物流、订单追溯管理等特定业务需求，医疗机构对医疗器械流通商的专业能力要求与药品流通商具有显著差异，此外，UDI 等医疗器械全程可追溯监管要求进一步提升了医疗器械流通的行业专业门槛。

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聚焦医疗器械专业领域，深耕高值医用耗材、IVD（体外诊断）为主的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积累了较强的专业服务能力与较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能够满足终端医疗机构对小批量、高频次、多品规、专业化的医疗器械采购与使用需求，客户黏性较强，竞争壁垒较高。

4、专注医疗器械流通的数智化能力

在多年的发展中，公司深入研究传统器械流通业务开展过程中的痛点，挖掘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的需求，打造适配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特点及发展需要的数智化管理系统。该系统涵盖首营、购销、仓储、配送、跟台、核销、结算、风控等医疗器械流通全流程，实现对全国各地分支机构的统一运营管理，有效解决了行业信息不畅、效率低下、追溯困难等痛点。同时，该系统能够为生产厂商及二级经销商优化仓储配送、订货规划及安全库存提供可信数据支撑，适应了生产厂商、医疗机构、医保机构、医疗监督管理部门的数据互联互通的行业需求，能够降低综合管理成本，提升产业链整体运营效能。

通过自有数智化团队的持续研发与迭代升级，公司能够及时响应政策变化与市场需求，保障数智化管理系统的先进性与适配性。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430,003,383.70	100%	17,922,750,985.22	100%	8.41%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分产品					
血管介入	10,248,099,182.40	52.75%	9,966,587,739.52	55.61%	2.82%
外科器械	4,098,433,806.77	21.09%	3,846,778,416.49	21.46%	6.54%
医疗设备	1,427,102,374.15	7.34%	1,117,850,647.54	6.24%	27.66%
检验试剂（IVD）	2,769,006,307.27	14.25%	2,339,019,243.46	13.05%	18.38%
其他医疗器械	557,840,314.96	2.87%	499,721,050.86	2.79%	11.63%
SPD 及其他服务	285,378,002.52	1.47%	112,388,919.41	0.63%	153.92%
其他	44,143,395.63	0.23%	40,404,967.94	0.22%	9.25%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509,797,606.69	18.06%	3,508,651,241.64	19.57%	0.03%
华东地区	6,955,581,410.13	35.80%	6,373,076,034.42	35.56%	9.14%
西北地区	1,495,004,645.56	7.69%	1,361,549,401.58	7.60%	9.80%
华中地区	2,068,901,188.83	10.65%	1,824,533,555.34	10.18%	13.39%
西南地区	2,421,861,709.03	12.46%	2,005,048,550.86	11.19%	20.79%
华南地区	1,331,961,867.45	6.86%	1,300,667,716.42	7.26%	2.41%
东北地区	1,602,751,560.38	8.25%	1,508,819,517.02	8.42%	6.23%
其他	44,143,395.63	0.23%	40,404,967.94	0.22%	9.25%
分销售模式					
直销业务	11,053,455,529.43	56.88%	11,031,633,168.77	61.55%	0.20%
分销业务	8,047,026,456.12	41.42%	6,738,323,929.11	37.60%	19.42%
服务业务	285,378,002.52	1.47%	112,388,919.40	0.63%	153.92%
其他	44,143,395.63	0.23%	40,404,967.94	0.22%	9.2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						
血管介入	10,248,099,182.40	9,691,915,897.82	5.43%	2.82%	2.40%	0.40%
外科器械	4,098,433,806.77	3,778,876,273.87	7.80%	6.54%	6.59%	-0.04%
检验试剂（IVD）	2,769,006,307.27	2,329,704,532.72	15.86%	18.38%	19.49%	-0.78%
分地区						
华北地区	3,509,797,606.69	3,236,844,448.46	7.78%	0.03%	0.91%	-0.80%
华东地区	6,955,581,410.13	6,342,086,848.49	8.82%	9.14%	7.49%	1.40%
华中地区	2,068,901,188.83	1,922,908,004.44	7.06%	13.39%	13.55%	-0.13%
西南地区	2,421,861,709.03	2,232,644,407.32	7.81%	20.79%	21.41%	-0.47%
分销售模式						
直销业务	11,053,455,529.43	10,275,486,972.44	7.04%	0.20%	0.01%	0.18%
分销业务	8,047,026,456.12	7,438,049,163.28	7.57%	19.42%	19.87%	-0.3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商业	销售量	元	19,100,481,985.55	17,769,957,097.87	7.49%
	生产量				
	库存量	元	3,536,847,693.36	3,532,740,550.72	0.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疗器械	血管介入	9,691,915,897.82	54.19%	9,465,138,486.85	57.11%	2.40%
医疗器械	外科器械	3,778,876,273.87	21.13%	3,545,156,957.80	21.39%	6.59%
医疗器械	医疗设备	1,378,047,441.10	7.70%	1,047,105,209.61	6.32%	31.61%
医疗器械	检验试剂（IVD）	2,329,704,532.72	13.03%	1,949,750,766.10	11.77%	19.49%
医疗器械	其他医疗器械	534,991,990.21	2.99%	472,983,030.54	2.85%	13.11%
SPD 及其他服务	SPD 及其他服务	135,677,283.65	0.76%	67,659,025.60	0.41%	100.53%
其他	其他	36,279,248.05	0.20%	24,457,538.07	0.15%	48.34%

说明：

- 1) 医疗设备产品项目成本增加主要系本期影像设备、医用治疗设备等销售增长所致；
- 2) SPD 及其他服务成本增加主要系本期一批重点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SPD）项目集中运营所致；
- 3) 其他产品项目增加主要系本期维修维保服务业务增长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致佳盈科（上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建发致新（江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新设

2) 报告期内公司减少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减少的原因
致新志承（云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全部股权
山西天利致合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全部股权
芜湖致新医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申请强制清算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717,365,783.7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8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572,465,377.36	2.95%
2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4,037,319.04	2.44%
3	吉林大学第一医院	245,002,300.89	1.26%
4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240,340,802.97	1.24%
5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	185,519,983.45	0.95%
合计	--	1,717,365,783.71	8.8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906,866,005.4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1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033,238,746.47	4.80%
2	供应商二	874,487,823.71	4.07%
3	供应商三	708,023,311.15	3.31%
4	供应商四	686,242,671.12	3.19%
5	供应商五	604,873,453.04	2.81%
合计	--	3,906,866,005.49	18.1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83,121,524.36	516,511,282.17	12.90%	
管理费用	218,154,499.24	194,423,462.70	12.21%	
财务费用	131,923,575.45	157,633,873.92	-16.31%	
研发费用	28,491,204.88	26,410,443.01	7.8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致新智能仓储管理软件 V1.0	通过智能化仓储管理系统的研发，重构医疗器械仓储全流程作业模式，打造适配医疗行业特性的专业化仓储管理解决方案，助力合作医疗机构与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实现仓储管理模式的迭代升级。	进行中，研发阶段	完成贴合医疗器械仓储场景的智能管理系统研发，实现医疗器械入库、存储、出库、盘点等核心环节的智能化管控，优化仓储作业流程，提升仓储管理的合规性与精细化程度，形成可适配不同规模仓储场景、不同品类医疗器械管理需求的解决方案。	项目落地将进一步完善公司医疗供应链仓储领域的产品布局，强化公司在医疗智慧物流赛道的核心服务能力，推动公司从传统仓储服务模式向智能化、一体化医疗供应链解决方案服务商转型。同时可依托系统的行业适配能力，深化与上下游合作方的业务协同，拓宽医疗仓储服务的市场覆盖范围。
AI 智能拣配货系统 V1.0	针对传统模式下医疗器械仓储拣配环节人工依赖度高、作业标准化不足、唯一标识追溯链条在实操环节难以连贯落地、拣配作业偏差易引发合规风险等行业痛点，优化医疗器械仓储拣配作业流程，提升拣配环节的作业效率与合规管控能力，打造适配医疗行业精细化管理需求的智能拣配管理方案。	进行中，研发阶段	搭建唯一标识全链条追溯要求的拣配管理体系，实现医疗器械仓储拣配核心环节的智能化管控，优化拣配作业路径与流程，降低人工操作带来的合规风险与作业偏差，形成可适配高值耗材、低值耗材、冷链试剂等多场景的智能拣配解决方案，输出完整的系统产品与配套技术文档。	项目落地将打造公司在医疗供应链智能化领域的差异化竞争优势，推动公司仓储服务向精细化、合规化、智能化方向升级。深化与各级医疗机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业务合作，拓宽细分仓储服务市场的业务覆盖，持续提升公司在医疗供应链服务领域的行业影响力。
AI 智能运营平台	聚焦公司集团化运营、多业态发展的战略管理需求，响应国家数字经济发展与企业数字化转型	进行中，研发阶段	完成医疗供应链专属智能运营平台研发，搭建集团统一的智能化运营管理体系	推动公司运营管理模式从传统流程驱动向数据智能驱动转型夯实，公司数字化转型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V1.0	型相关政策要求，搭建适配医疗供应链行业特性的智能化运营管理底座，将数字化能力嵌入核心业务流程，提升企业整体运营效率与集团化管控能力，为公司数字化转型提供核心支撑。		系，实现核心运营业务流程的线上化、智能化管控，打通多业务系统间的数据壁垒，提升运营环节的合规风控能力与经营决策支撑水平，形成可支撑集团化业务规模化管控的智能运营解决方案。	的技术与业务基础。同时平台可支撑公司多业务板块的协同发展，提升集团整体管控效率与经营决策的科学性。
耗材订货系统 V1.0	聚焦耗材供应链上下游协同的行业发展需求，针对传统订货模式下，医院与供应商供需信息不对称、流程繁琐、协同效率低、合规追溯链条不完整等细分领域痛点，通过专用耗材订货管理系统的研发，搭建耗材供需双方线上协同管理体系，优化耗材订货全流程作业模式，提升耗材订货环节的供需协同效率与合规管控能力，完善公司耗材供应链全链条服务体系。	已上线	搭建契合医疗器械合规追溯要求的线上订货协同体系，实现耗材订货全流程的线上化管控，优化供需双方订货协同流程，提升耗材订货环节的管理精细化程度与合规性，形成可适配不同层级医疗机构、不同规模供应商的耗材订货解决方案，输出完整的系统产品与配套技术文档。	项目落地将进一步完善公司耗材全链条服务体系，打通医院与供应商上下游数据协同链路，深化与上下游合作方的业务粘性，拓宽耗材供应链服务的市场覆盖范围。
耗材业务采销一体化系统 V1.0	立足集团化企业业财融合、一体化管控的管理需求，响应国家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相关政策要求，通过采销一体化管理中台的研发，搭建跨组织采销业务协同管理体系，实现采销业务货、票、款全流程的协同管控，提升采销业务的运营效率与合规管控能力，优化集团整体库存管理水平。	进行中，研发阶段	实现采销核心业务环节的线上化、一体化管控，打通母子公司间的业务数据壁垒，优化采销全流程协同模式，提升采销业务的合规性与管理精细化程度，形成可支撑集团化采销业务管控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项目落地将进一步优化集团采销业务管控模式，解决内部交易协同中的管理痛点，降低集团整体运营成本与存货管理风险，强化公司集团化业务管控能力。
智慧法务系统 V1.0	紧扣医疗行业强监管、高合规要求的行业特性，响应国家企业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相关政策要求，通过智慧法务管理中台的研发，将法律合规要求深度嵌入企业业务全流程，实现法务风控的前置化、自动化管控，提升企业法务管理效率与合规风险防控能力，为集团经营决策提供全维度的法务数据支撑。	已上线	完成适配医疗行业强监管特性的智慧法务系统研发，搭建企业级全流程法务管理与合规风控体系，实现合同管理、案件管理、合规预警等核心法务业务的线上化管控，打通法务与业务、财务系统间的数据壁垒，优化法务业务协同流程，实现合规风险的前置识别与管控，形成可支撑集团化企业法务管理的智慧化解决方案。	项目落地将推动公司法务管理模式从事后补救向事前防控转型，强化集团整体合规经营能力与法律风险防控水平，保障公司业务的稳定健康发展。
医用耗材智能体视	解决医疗机构耗材管理中，人工盘点效率低、库存管控精细化不足、追溯难度大、人工贴码	进行中，研发阶段	完成适配医疗机构多场景应用的医用耗材智能体视觉识别系统研发，搭建契合	项目落地将升级医用耗材的智能管理模式，强化公司在医疗数智化视觉应用领域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视觉识别系统 V1.0	管理成本高等实操痛点，通过视觉识别技术与医用耗材管理场景的深度融合，研发耗材智能识别管理系统，实现医用耗材的自动识别与全流程追踪，优化医疗机构耗材管理模式，提升耗材管理的效率与精准度。		医疗器械追溯管理要求的耗材智能化管理体系，实现耗材存储、使用环节的智能化识别与追踪，优化耗材盘点、出入库等核心作业流程，提升医疗机构耗材管理的精细化程度与作业效率，形成可适配医院库房、手术室、科室二级库等多场景的耗材智能识别解决方案。	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可依托系统的场景适配能力，拓展各级医疗机构客户群体，深化与医院的全链条业务合作，助力公司从传统医疗软件服务商向医疗智能化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
大数据医疗供应链生态系统 V1.0	针对医疗供应链领域普遍存在的数据孤岛、供需匹配精准度不足、库存管控效率低、全流程追溯难度大、数据价值难以释放等行业痛点，通过构建统一的医疗供应链数据中台与智能分析核心，打造端到端的医疗供应链数字化解决方案，实现医疗供应链全链路的可视化、智能化管控，提升供应链运营效率与精细化管理水平，助力医疗行业供应链数字化升级。	进行中， 研发阶段	完成大数据医疗供应链生态系统研发，搭建医疗供应链全链路数据整合与智能分析体系，实现供应链采购、库存、销售、财务等核心环节的数字化管控，打通多业务系统间的数据壁垒，优化供应链运营流程，提升需求预测、库存优化、合规追溯等环节的管理水平，形成可适配医疗机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供应链数字化解决方案，输出完整的系统产品与配套技术文档。	助力公司从传统供应链服务商向数字化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同时系统形成的供应链数字化能力可赋能医疗供应链上下游生态伙伴，构建数据 + 生态的运营模式，拓展公司在医疗供应链领域的业务边界。
智慧云物资管理系统 V1.0	针对医共体区域化物资统筹管理难度大、传统医疗物资管理系统难以兼顾跨院区协同与中小型医院轻量化管理需求、资质与业务流程耦合度高、跨院区物资追溯难度大等行业痛点，通过研发智慧云物资管理系统，融合物联网与数智化技术，实现医用耗材全流程的云端智能化管控，支撑医共体区域化物资协同与各级医疗机构的差异化物资管理需求。	进行中， 研发阶段	完成适配医共体与各级医疗机构的智慧云物资管理系统研发，搭建符合医疗物资追溯管理要求的云端管控体系，实现医用耗材准入、流转、使用、追溯全流程的线上化、智能化管控，优化医疗物资管理核心作业流程，兼顾医共体区域化协同与中小型医院轻量化管理需求，形成可适配多层次医疗场景的云端物资管理解决方案，输出完整的系统产品与配套技术文档。	项目落地将助力公司抢占医共体建设背景下的医疗物资管理市场先机，完善公司医疗信息化产品矩阵，强化公司在智慧医疗物资管理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同时系统的云端部署模式可快速覆盖不同层级的医疗机构客户，推动公司业务向基层医疗市场延伸，助力公司从单一院内管理工具服务商向区域化医疗物资管理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
总览驾驶舱系统 V1.0	通过研发企业级智能决策引擎，构建统一的经营数据底座与可视化决策视图，实现核心经营指标的实时监控、智能分析与趋势预判，提升管理层经营决策的科学性与时效性，推动公司	进行中， 研发阶段	完成企业级总览驾驶舱系统研发，搭建集团统一的经营数据整合与智能分析体系，实现核心经营指标的集中化、可视化管控，打通多业务系统间的数据壁	项目落地将构建公司数据驱动决策的核心底座，推动集团经营管理模式的数字化转型，提升管理层经营决策的科学性与风险防控能力。同时系统沉淀的智能决策算法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经营管理模式从流程驱动向数据智能驱动转型。		垒，优化经营数据的分析与呈现模式，为管理层提供多维度的经营决策支撑，形成可支撑集团化企业经营决策的智能化数据解决方案。	与数据模型，助力公司数据资产的价值释放，持续提升公司的精细化管理水平与市场核心竞争力。
医用耗材全链数智风控平台 V1.0	针对医疗器械流通领域，传统风控模式与业务流程耦合度高、风险预警被动滞后、隐蔽性风险识别难度大、多系统数据孤岛导致监管追溯不连贯等行业痛点，通过研发全链路数智风控平台，构建事前预警、事中拦截、事后追溯的全流程风控体系，提升医疗器械流通全链条的风险防控能力与合规管理水平，为公司多元化业务的合规稳健运营筑牢屏障。	进行中，研发阶段	完成适配医疗器械流通行业的全链数智风控平台研发，搭建契合药监监管要求的全流程风险管控体系，实现业务、财务、合规、运营多维度风险的智能化识别、预警与管控，打通多业务系统间的数据壁垒，优化风控规则的配置与迭代模式，提升风险管控的主动性与精准度，形成可适配医疗器械流通全场景的数智风控解决方案，输出完整的平台产品与配套技术文档。	项目落地将构建公司医疗器械流通领域的全链条风控核心能力，强化公司合规经营与风险防控水平，为公司业务的规模化、多元化扩张筑牢合规屏障。
基于 LLM 需求解析的企业运营物资与服务全生命周期管控平台 V1.0	针对企业运营物资与服务采购管理中，传统模式流程繁琐、非结构化需求解析难度大、跨系统数据不互通、合规管控滞后、人工事务性工作负荷高等痛点，通过大语言模型技术与采购管理业务的深度融合，研发企业运营物资与服务全生命周期管控平台，实现自然语言需求到采购业务动作的智能化转化，优化采购全流程管理模式。	进行中，研发阶段	完成基于 LLM 需求解析的企业运营物资管控平台研发，搭建企业运营物资与服务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实现采购需求解析、订单生成、仓储管理、领用结算等核心环节的智能化管控，打通采购相关业务系统间的数据壁垒，优化采购业务协同流程，提升采购管理的作业效率与合规性，形成可适配企业运营物资管理全场景的智能化解决方案。	项目落地将推动公司运营物资管理模式的智能化升级，降低内部运营管理成本，释放人力资源价值，提升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同时平台形成的大语言模型企业级应用解决方案具备行业可复制性，可拓展至同类型企业客户，助力公司拓展企业智能化服务市场，完善公司 To B 服务产品矩阵。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1	49	24.4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88%	2.33%	0.5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4	44	0.00%
硕士	8	2	300.00%
大专	9	3	20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0	6	233.33%
30~40 岁	38	39	-2.56%
40 岁以上	3	4	-25.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8,491,204.88	26,410,443.01	31,865,062.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15%	0.15%	0.2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究生学历研发人员增加，主要系公司强化高端研发人才引进、聚焦核心技术研发，持续引进高学历专业人才，优化团队学历结构。

公司大专占比提升，系研发项目增多，基础技术、测试等岗位人员相应增加，人员结构变动符合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 30 岁以下研发人员占比上升，主要系公司加强青年研发人才储备与扩大青年人才招聘规模，完善研发人才梯队建设，吸纳优秀应届毕业生与青年技术骨干，增强团队活力与持续创新能力。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30,743,997.49	21,333,952,031.51	1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82,437,391.07	21,169,476,103.55	1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306,606.42	164,475,927.96	354.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6,674.03	743,034.62	517.29%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67,661.73	121,054,432.15	31.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80,987.70	-120,311,397.53	-28.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1,092,231.20	4,551,209,628.77	0.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9,132,114.00	4,427,411,637.18	15.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039,882.80	123,797,991.59	-534.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85,739.93	167,962,538.24	-67.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30.6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8,383.07 万元，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增长，盈利能力和运营效率持续提升，同时公司强化资金管理，充分利用上游商业信用，整体经营性现金流显著改善。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458.6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84.36 万元，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增加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5,946.7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841.32 万元，主要系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购买保本型存款产品所致。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803.9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6,183.79 万元，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30.66 万元，净利润 33,514.58 万元，原因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5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104,444.54	-1.79%	主要为保理手续费及票据贴现息	否
资产减值	-58,648,901.58	-12.99%	主要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	否
营业外收入	1,352,677.54	0.30%	主要为违约赔偿收入的影响	否
营业外支出	2,080,512.08	0.46%	主要为罚没支出、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和对外捐赠的综合影响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4,922,304.71	-9.95%	主要为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影响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55,908,118.55	12.58%	1,788,167,818.89	13.64%	-1.06%	
应收账款	7,977,224,244.05	54.07%	6,474,892,594.54	49.38%	4.69%	
存货	3,446,830,295.41	23.36%	3,478,630,183.80	26.53%	-3.17%	
投资性房地产	1,303,760.91	0.01%	0.00%	0.00%	0.01%	
固定资产	166,285,847.10	1.13%	167,298,430.48	1.28%	-0.15%	
在建工程	896,218.07	0.01%	1,406,638.40	0.01%	0.00%	
使用权资产	102,959,487.06	0.70%	120,838,939.43	0.92%	-0.22%	
短期借款	3,459,206,371.87	23.45%	3,853,685,545.49	29.39%	-5.94%	
合同负债	418,652,330.47	2.84%	558,458,110.76	4.26%	-1.42%	
长期借款	0.00	0.00%	23,175,000.00	0.18%	-0.18%	
租赁负债	60,790,966.24	0.41%	68,675,178.47	0.52%	-0.1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70,705,111.11		104,833.33	70,809,944.44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小计	0.00	0.00	0.00	0.00	70,705,111.11	0.00	104,833.33	70,809,944.44
应收款项融资	73,633,920.58						-24,074,784.01	49,559,136.57
上述合计	73,633,920.58	0.00	0.00	0.00	70,705,111.11	0.00	-23,969,950.68	120,369,081.01
金融负债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部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其他变动主要系贴现和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6,035,103.25	196,035,103.25	保证金、共管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集采账户资金、信用证保证金、中标业务共管账户资金
应收票据	6,638,774.70	6,428,275.67	已转让不予终止确认	用于背书/贴现未能终止确认而受限
应收账款	5,481,820.41	5,347,314.10	已转让不予终止确认	附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或转让
合计	208,155,698.36	207,810,693.02	—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受限资产外，公司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出质人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原因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本公司持有德尔医疗 100%股权	用于银行借款而质押受限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27,726,900.00	355,711,100.00	-35.9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建发致新（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SPD 业务	1,000.00	21,921.39	5,596.00	9,799.55	6,783.11	5,082.59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疗器械流通业务	10,000.00	65,703.32	16,199.09	229,356.78	5,556.37	4,260.93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疗器械流通业务	20,000.00	251,871.01	43,848.13	276,604.17	8,383.41	6,016.62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疗器械流通业务	20,000.00	299,473.99	27,608.91	243,359.41	2,622.44	1,883.0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致佳盈科（上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不构成重大影响
建发致新（江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新设	不构成重大影响
致新志承（云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全部股权	不构成重大影响
山西天利致合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全部股权	不构成重大影响
芜湖致新医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申请强制清算	不构成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十五五”阶段，公司将秉持“专业发展+区域发展”双轮驱动的总体策略，聚焦重点市场，加强资本运作，加快数智化转型创新，防控重大经营与管理风险，实现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和经营质量的有效提高，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2026 年经营计划

1、深化战略引领，高质量落地“十五五”规划

围绕公司《2026-2030 年战略发展规划》系统开展战略解码，将中长期战略目标逐层分解为年度重点工作及关键任务，建立战略执行跟踪与复盘机制，定期检视战略落地进展；构建战略导向的绩效考核与激励体系，将战略目标完成情况与管理层及核心骨干的绩效考核、薪酬激励深度挂钩，确保战略规划与日常经营同频共振，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优化治理体系，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持续优化股东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管理层之间的权责边界与协调机制，确保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协调运转、有效制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保障决策科学、透明；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攻坚重点市场，提升专业服务与精益管理能力

聚焦重点市场攻坚，强化内部协同与外部合作，集中资源聚焦重点市场进行业务开拓，打造具有示范意义的标杆项目，进一步提升行业知名度与影响力，推动经营业绩稳健增长；围绕核心业务发展需要，系统提升团队专业化水平，优化运营管理流程，强化标准化作业与精益管理能力，提升服务效能，持续巩固发展优势。

4、深化数智创新，赋能管控与提质增效

持续推进公司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加强流程标准化建设与重点专项优化，实现溯源性管理与效率提升；加强数智化团队能力建设及专业人才培养，深化外部创新协作，赋能业财融合、风险防控、合规监管，提升行业整体运营效率；加强技术成果积累，逐步构建公司医疗供应链行业的数智化品牌影响力。

5、强化风险防控，筑牢廉洁合规防线与底线思维

围绕国家法律法规、国资及行业监管要求，聚焦关键业务环节与高风险领域，系统推进审计、内控、风控及合规管理体系建设；以“清风致新”专项行动为抓手，加强对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管控，将廉洁要求融入业务流程和日常管理，营造遵规守纪、风清气正的履职环境，为战略实施和年度重点工作落地提供坚实的纪律保障和 risk 防控支撑。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

1、集中带量采购政策风险

自 2021 年国务院进一步明确提出集中带量采购“常态化、制度化”以来，临床用量大、竞争充分的医用耗材产品区域化集中采购成为常态，集采提质扩面的政策效应正在医疗器械各主要领域持续释放。在此背景下，公司部分重点产品线（如血管介入、IVD 体外诊断等）面临集采降价压力，直销业务增长承压。若公司未来在行业竞争中不能持续推进经营品种拓展，或上下游业务发展不及预期，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

公司将依托覆盖全国的分销与直销一体化网络，积极向产品横向细分领域拓展，并向上游产品分销领域渗透，持续提升专业化运营能力与数智化服务能力。同时，公司将深度拓展面向终端医疗机构精益管理需求的 SPD 业务，以多元化业务结构对冲集采带来的价格下行压力，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2、市场竞争与行业格局变化的风险

集采政策持续压缩流通层级，医用耗材遴选、采购、使用、结算等环节被逐一重塑，传统中小经销商生存空间显著收窄，行业资源加速向具备全国性网络和合规能力的企业倾斜。头部流通企业通过供应链服务能力和并购整合持续巩固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如公司不能持续巩固并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则可能在未来行业整合过程中面临上下游核心业务资源获取难度上升等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

公司专注医疗器械流通业务，拥有丰富的上下游合作资源、广泛的终端医疗机构触达及全国布局的仓储网络建设。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化在专业化运营服务能力、数智化服务能力、全国一体化管理能力等方面的既有优势，聚焦面向重点市场的组织能力建设，不断提升对上游生产厂商的分销服务能力和对终端医疗机构的覆盖与响应能力，并通过 SPD 等创新业务模式深化院端服务，持续夯实自身在专业化服务与数智化运营方面的核心优势，以应对行业竞争格局的持续演变。

3、规模扩张可能导致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公司的业务子公司遍布全国，销售网络广泛分布，资产规模、人员数量及仓储设施等不断增长，对资源整合、市场开拓、仓储物流管理及信息系统支撑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若公司未能及时优化组织结构、完善管理制度并持续升级信息化系统，可能导致公司对子公司管理能力不足和运营效率下降的风险，进而对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构建总部一体化管理、全国化仓储物流网络协同、全流程数智化信息系统及专业化团队建设与标准化作业相结合的运营管理体系，持续提升管理效能，有效保障规模扩张下的运营效率与风险防控。公司始终以合规为底线、以数智化为驱动，持续巩固专业发展优势，保障组织高效运作与风险可控。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监管部门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实际经营发展情况，持续完善治理体系。公司新增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进一步规范相关事项管理。另一方面，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核心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修订与完善，进一步明确并规范各治理主体的权责，细化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运作要求。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

2、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参与权与表决权，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历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上述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其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自的议事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有考核机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现阶段实际发展要求。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依法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明确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以及公司与深交所的指定联络人，证券投资部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报告期内，公司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了有关信息，并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纸质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及时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的财务及经营情况等重大事项，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平等地获取信息，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证券投资部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实施机构，指定专人通过投资者热线、专用邮箱、深交所“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严格分离，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1、资产独立

公司已具备与经营相关的完整业务体系及主要资产，合法拥有与经营相关的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具备独立的采购与销售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清晰，资产严格分开、独立运营，公司业务及日常经营所需资产权属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人事档案、人员聘用与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未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同时，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3、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财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具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履行纳税申报和税款缴纳义务。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的股东会、董事会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同时，公司已建立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5、业务独立

公司构建了完整且成熟的业务体系，可直接面向市场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建发股份及其子公司	其他	2021年4月,为解决与建发股份同业竞争问题,本公司全资收购了建发股份下属专门从事医疗器械流通业务的德尔医疗。除建发股份因前期参与投标业务或已签署合同而需继续履行销售义务的存量合同外,建发股份及其子公司已终止与本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相关业务,对本公司的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避免与本公司发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形成潜在的同业竞争,建发集团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承诺在建发集团作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第一条“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履行中
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建发医药	其他	本公司控股股东建发医疗控制的企业建发医药定位为药品流通平台以及建发医疗内部的采购平台,向建发医疗内部管理医院提供医疗物资的采购、配送服务,因此与本公司业务存在部分重合。鉴于建发医药的业务定位及发展方向与本公司不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务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避免与本公司发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形成潜在的同业竞争,建发医疗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承诺在建发医疗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第一条“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履行中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 动的原因
余峰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19年12月30日	2026年10月08日						
吴胜勇	男	55	董事	现任	2017年10月10日	2026年10月08日						
	男	55	总经理	现任	2018年11月08日	2026年10月08日						
王建新	男	58	董事	现任	2018年05月23日	2026年10月08日						
	男	58	副总经理	现任	2018年05月08日	2026年10月08日						
王文怀	男	54	董事	离任	2019年12月30日	2026年01月20日						
叶衍榴	女	54	董事	现任	2024年07月26日	2026年10月08日						
游兴泉	男	47	董事	现任	2019年12月30日	2026年10月08日						
商沛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21日	2026年10月08日						
叶佳昌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21日	2026年10月08日						
叶钦华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1月21日	2026年10月08日						
吕健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年04月27日	2026年10月08日						
钟婉华	女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1月01日	2026年10月08日						
陆启勇	男	43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年10月10日	2026年10月08日						
熊昊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10月10日	2026年10月08日						
郑增林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1月01日	2026年10月08日						
程芳	女	50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年10月10日	2025年12月24日						
任高峰	男	48	财务总监	现任	2019年12月30日	2026年10月08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程芳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程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职务，但仍在公司工作。

公告索引：《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程芳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12 月 24 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董事会成员**

1、余峰，男，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工业经济师，统计学士学位。曾先后任职于厦门厦华电子公司、厦门威迪亚建材公司、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公司等；曾任建发集团投资总监，现任建发医疗董事长，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王文怀，男，197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级经济师，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建发集团投资总监、副总经理等职务；报告期内任公司董事，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辞任公司董事。

3、叶衍榴，女，197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师，法学学士；曾任建发集团法务总监、总法律顾问；现任建发集团副总经理，202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游兴泉，男，197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经济学硕士学位；曾任建发集团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建发医疗总经理、厦门建发健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吴胜勇，男，197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先后任职于东风汽车公司襄樊医院、上海真维科贸有限公司、广州以新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助恒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等；2016 年 8 月加入建发致新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6、王建新，男，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曾先后任职于民航总医院、强生（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微创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易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等；2018 年 5 月加入建发致新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7、叶佳昌，男，1981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执业律师，法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现任上海未界（厦门）律师事务所主任，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叶钦华，男，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财政部首届可持续披露准则咨询专家，管理学博士学位；曾先后任职于厦门天健华天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等；现任厦门天健财智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商沛，男，195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治医师，医学、工商管理双硕士学位；曾先后任职于强生（中国）医疗器材有限公司、蔡司光学仪器（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伊思家苑（北京）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天新福医疗器材有限公司、心诺普医疗器材有限公司、万瑞飞鸿医疗器材有限公司和柏美迪康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1、吴胜勇，现任公司总经理。关于其简介见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

2、王建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关于其简介见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

3、吕健，男，197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文学、经济学双学士学位；曾在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任职；2017年1月至今在德尔医疗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2021年4月至今在建发致新任副总经理，2022年1月至2024年7月在建发致新任董事。

4、钟婉华，女，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在天健华证中洲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建发医疗等任职；2024年1月加入建发致新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5、陆启勇，男，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法律硕士学位、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先后任职于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6月加入建发致新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熊昊，男，198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工程师，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在厦门建发纸业有限公司、建发医疗及其子公司等任职；2020年10月加入建发致新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7、郑增林，男，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本科学历；曾在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等任职；2016年1月至2021年12月在德尔医疗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4年11月至今在德尔医疗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年1月至2023年12月在建发致新任总经理助理，2024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8、任高峰，男，197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管理学学士学位；曾在天津三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建发纸业有限公司等任职；2019年12月加入建发致新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余峰	建发医疗	董事长	2017年02月		否
游兴泉	建发医疗	总经理	2017年02月		是
王文怀	建发医疗	董事	2015年07月	2026年01月	否
	建发集团	副总经理	2015年12月	2026年01月	是
叶衍榴	建发医疗	董事	2018年03月	2025年11月	否
	建发集团	副总经理	2021年12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建发医疗持有本公司43.37%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建发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建发医疗100.00%股权，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相关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详见此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余峰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年03月		否
	厦门建发健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		否
	厦门弘爱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否
	上海建发致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7月		否
	上海建发致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3月		否
	致瑞(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		否
	C&D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21年12月		否
	厦门仁爱医疗基金会	理事	2013年12月		否
王文怀	厦门弘园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		否
	厦门君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	2026年01月	否
	北京陆道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否
	厦门市法拉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4月	2026年01月	否
	厦门君聚普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	2026年01月	否
	厦门仁爱医疗基金会	理事	2013年12月	2026年01月	否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1月	2026年01月	否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2月	2025年02月	否
	君龙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5月	2026年02月	否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2月	2026年01月	否
	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	2026年01月	否
	厦门建发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	2026年01月	否
	厦门建发健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4月	2026年03月	否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非独立董事	2015年10月	2026年01月	否	
叶衍榴	厦门建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否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5年07月		否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5月		否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8月		否
	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		否
	厦门建发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3月		否
	厦门建发健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4月		否
	厦门鼓浪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		否
	建發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		否
厦门建发城服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厦门建发会展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5月		否
	厦门建发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		否
	厦门建发星光时尚文创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16年04月		否
	厦门仁爱医疗基金会	理事	2013年12月		否
	武夷山大红袍山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06月	2025年10月	否
	厦门建发文创体育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06月	2025年10月	否
	上海兆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12月	2025年09月	否
	天津金晨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4年01月	2025年09月	否
	厦门建发新鑫荣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2025年09月	否
	福建嘉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8月	2025年09月	否
	厦门华益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21年06月	2025年09月	否
	游兴泉	君龙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8月	
厦门建发健康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1月		是
厦门弘爱妇儿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7月		否
厦门欣弘裕医疗设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5月		否
建发医药		董事	2021年04月		否
厦门建发药耗追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9月		否
厦门建发康复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2024年11月		否
厦门建发颐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8月		否
厦门弘爱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21年04月		否
厦门欣弘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		否
厦门建发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9月		否
厦门仁爱医疗基金会		理事	2018年06月		否
厦门弘爱大药房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		否
厦门颐洁医疗洗涤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4月		否
厦门弘园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05月		否
厦门弘爱养护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		否
厦门湖里康家门诊部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5月		否
商沛	国冶柏美环境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07月	2025年10月	否
叶佳昌	福建信实律师事务所(曾用名:福建联合信实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管委会成员/监督委委员	2017年08月	2025年10月	是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叶钦华	厦门天健财智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1月		是
	厦门天健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		否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5月		是
	厦门褪福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09月		否
	云汉芯城（上海）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11月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并经股东会表决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2）确定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3）实际支付情况：2025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2,922.10万元，均按有关规定及时发放。因公司董事长、在公司经营管理岗位任职或承担经营管理职能的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成果及其个人绩效相挂钩，公司预留一定比例待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相应年终考核结果确定后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余峰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98.34	否
王文怀	男	54	董事	离任	0.00	是
叶衍榴	男	54	董事	现任	0.00	是
游兴泉	男	47	董事	现任	0.00	是
吴胜勇	男	55	董事、总经理	现任	341.65	否
王建新	男	5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29.79	否
吕健	男	49	副总经理	现任	287.52	否
钟婉华	女	44	副总经理	现任	280.27	否
陆启勇	男	43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290.00	否
熊昊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313.06	否
郑增林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328.74	否
程芳	女	50	副总经理（2025年12月24日止）	离任	142.19	否
任高峰	男	48	财务总监	现任	265.54	否
商沛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叶佳昌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叶钦华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合计	--	--	--	--	2,922.10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公司其他薪酬相关制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薪酬，相关绩效考核工作按上述制度及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余峰	5	2	3	0	0	否	3
王文怀	5	1	4	0	0	否	3
叶衍榴	5	2	3	0	0	否	3
游兴泉	5	2	3	0	0	否	3
吴胜勇	5	2	3	0	0	否	3
王建新	5	2	3	0	0	否	3
商沛	5	1	4	0	0	否	3
叶佳昌	5	1	4	0	0	否	3
叶钦华	5	2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否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积极出席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并对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专业性建议，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对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形成一致意见。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叶钦华、叶佳昌、余峰	3	2025 年 03 月 27 日	1、审议《2022-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审议《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8、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7	1、审议《关于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月 10 日	项账户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0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叶佳昌、叶钦华、余峰	2	2025 年 03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监高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2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余峰、王文怀、吴胜勇	1	2025 年 11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6-2030 年战略发展规划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02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1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1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管理人员	179
技术人员	164
商务人员	252
信息人员	84
运营人员	1,140
职能人员	296
合计	2,1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100
本科	1,171
大专	723
大专以下	120
合计	2,115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持“战略导向、按绩取酬、兼顾公平”的原则，建立市场化薪酬管理体系。在薪酬结构上，实行固定工资、绩效奖金与福利相结合的模式，确保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经营业绩强关联，基层员工薪酬与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及年度绩效表现相匹配。同时，公司建立常态化的薪酬审视与调整机制，辅以股权激励、职业晋升等多元化激励手段，旨在有效吸引、激励和保留核心人才，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实现。

3、培训计划

公司围绕战略规划和年度重点工作，结合岗位与职业发展需要，为员工制定针对性的培训课程。面向业务拓展、职能管理及运营管理三类岗位，通过组织通识类培训与专业技能类培训，助力员工持续提升专业能力；针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各层级管理干部，专项开展干部人才发展项目，采用线下集训、行动学习、标杆参访、社群学习、项目实践等多元方式，提升干部综合管理能力，以人才发展助推公司

高质量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21,288,50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4,257,701.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4,257,701.80
可分配利润（元）	514,475,737.2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 421,288,50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分红 84,257,701.80 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本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将第三行权期内公司 2024 年净利润指标进行调整。调整后，第三行权期考核指标为“2024 年度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高于 172.80 亿元，净利润高于 2.72 亿元（若因且仅因本次激励计划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导致净利润不达目标的，视作业绩完成处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吕健	副总经理	700,000	0	231,000	0		700,000	29.22	0	0	0		0
王建新	董事、副总经理	250,000	0	82,500	0		250,000	29.22	0	0	0		0
熊昊	副总经理	700,000	0	231,000	0		700,000	29.22	0	0	0		0
郑增林	副总经理	700,000	0	231,000	0		700,000	29.22	0	0	0		0
任高峰	财务总监	700,000	0	231,000	0		700,000	29.22	0	0	0		0
程芳	副总经理 (2025年12月24日止)	700,000	0	231,000	0		700,000	29.22	0	0	0		0
合计	--	3,750,000	0	1,237,500	0	--	3,750,000	--	0	0	0	--	0
备注（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权激励份额中，33%已达行权条件但公司暂未组织行权，剩余67%尚不可行权。因均未实际行权，相关股份全部未进入解除限售状态。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向股东会说明，并将予以充分披露。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持续深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在制度建设上，紧跟业务发展需求，动态修订了涵盖采购、销售、财务等关键环节的内控制度，确保制度适用性与合规性，在执行层面，通过各职能部门加强过程监控，并由审计委员会、审计监察部对内部控制进行监督与评价，确保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4月2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2026年4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 ②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未被公司内部控制的当期财务报告重大错报； ④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 ①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②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 ③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流失严重； ④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⑤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重要缺陷： ①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 ②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⑤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一般缺陷： ①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②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③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p>符合下述条件之一可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 利润总额错报\geq利润总额 5%；</p> <p>② 资产总额错报\geq资产总额 1%；</p> <p>③ 营业收入错报\geq营业收入总额 1%</p> <p>重要缺陷：</p> <p>符合下述条件之一可认定为重要缺陷：</p> <p>① 利润总额 3%\leq利润总额错报$<$利润总额 5%；</p> <p>② 资产总额 0.5%\leq资产总额错报$<$资产总额 1%；</p> <p>③ 营业收入 0.5%\leq营业收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1%</p> <p>一般缺陷：</p> <p>符合下述条件之一可认定为一般缺陷：</p> <p>① 利润总额错报$<$利润总额 3%；</p> <p>② 资产总额错报$<$资产总额 0.5%；</p> <p>③ 营业收入错报$<$营业收入总额 0.5%</p>	<p>\geq1000 万元</p> <p>重要缺陷：500 万元\leq直接财产损失金额$<$1000 万元</p> <p>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5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建发致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不适用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二、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息、除权情况的，则上述发行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p> <p>三、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发生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不得减持股份情形的，本公司不得减持股份。若发行人在上市后至本公司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息、除权情况的，减持价格将作相应调整。</p> <p>四、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数的 50%。</p> <p>五、如监管机构对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公司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公司将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p> <p>六、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依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发行人（如需），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在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本公司所持发行人全部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三个月。若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p>	2025 年 09 月 25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30 年 9 月 24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新余市质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萍乡畅和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臻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企业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p> <p>二、如发生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不得减持股份情形的，本企业不得减持股份。若发行人在上市后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息、除权情况的，则减持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p> <p>三、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数的 100%。</p> <p>四、如监管机构对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p> <p>五、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有效的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发行人（如需），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在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本企业所持发行人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三个月。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5 年 09 月 25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8 年 9 月 24 日	正常履行中
	刘登红	股份限售承诺	<p>一、本人通过萍乡畅和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二、如监管机构对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p> <p>三、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p>	2025 年 09 月 25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8 年 9 月 24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发行人（如需），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蔼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企业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二、如监管机构对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三、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严格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及时通知发行人（如需），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下，在十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购回完成之日起本企业所持发行人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三个月。若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5年09月25日	2025年9月25日至2026年9月24日	正常履行中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萍乡畅和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市质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臻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建发医疗和间接控股股东建发集团承诺： 1、本公司将尽量避免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如有，下同）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2、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海建发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管理制度，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的资产、利润，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	2025年09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峰；王文怀；叶衍榴；游兴泉；吴胜勇；王建新；叶钦华；叶佳昌；商沛；吕健；钟婉华；陆启勇；熊昊；郑增林；程芳；任高峰；李玉鹏；邱银丰；朱妍洁		<p>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正当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本公司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本公司承诺对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利益受损的，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二、发行人 5%以上股东萍乡畅和源、新余质禹、西藏臻善承诺：</p> <p>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本企业以及本企业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如有，下同）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海建发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管理制度，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履行合法程序，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3、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的资产、利润，不会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企业或本企业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企业不正当利用股东地位，本企业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本企业承诺对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利益受损的，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三、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同）进行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对于无法避免或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遵守发行人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p> <p>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及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四、发行人独立董事承诺：</p> <p>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将避免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同）发生关联交易。</p> <p>2、遵守发行人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发行人上市后适用）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承诺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的权限内促成以上单位及上述人员履行承诺。</p> <p>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利益损害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建发医疗已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活动，不存在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不会直接或者间接进行对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p>	2025 年 09 月 2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期间，若发行人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所从事的业务对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以避免形成潜在的同业竞争。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p> <p>4、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来可能获得与发行人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发行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p> <p>5、本公司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行使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的行为。</p> <p>6、如因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损害和发生任何开支，将由本公司予以全额赔偿、承担。</p> <p>二、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已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已停止新增与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在停止新增业务前已发生且尚未履行完毕的相关存量业务履行完毕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所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活动，与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不存在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的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与发行人（包括其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不会直接或者间接进行对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的期间，若发行人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所从事的业务对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以避免形成潜在的同业竞争。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4、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来可能获得与发行人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发行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p> <p>5、本公司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行使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的行为。</p> <p>6、如因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损害和发生任何开支，将由本公司予以全额赔偿、承担。</p>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余峰；王文怀；叶衍榴；游兴泉；吴胜勇；王建新；吕健；钟婉华；陆启勇；熊昊；郑增林；程芳；任高峰	稳定股价承诺	<p>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应作相应调整，以下同），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则公司应按本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可采取回购公司股份、控股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等具体措施，上述具体措施执行的优先顺序为公司回购股份为第一顺位，控股股东增持股份为第二顺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为第三顺位。</p> <p>（1）公司回购股份</p> <p>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并应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公司单次回购股份的金额不少于 500 万元，单个会计年度内回购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若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股份回购后，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且公司单个会计年度内累计回购股份已经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则公司在该会计年度内不再实施回购。</p> <p>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并采取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协议转让、大宗交易等方式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依</p>	2025 年 09 月 25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8 年 9 月 24 日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p> <p>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控股股东将采取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1) 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股份回购方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 公司虽实施股份回购措施，但股份回购措施实施完毕后（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公司股价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条件。</p> <p>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每次增持股份不低于控股股东增持的启动条件被触发时公司股本的 0.5%，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的 2%。</p> <p>控股股东应在其增持启动条件触发后 2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并在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 90 日内实施完毕。</p> <p>(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p> <p>在控股股东稳定股份措施实施完毕后（以公司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公司股价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条件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采取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每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收入的 20%，12 个月内累计不超过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收入的 50%。</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其增持启动条件触发后 2 个交易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并在公告后 90 日内实施完毕。</p> <p>3、相关实施主体的承诺</p> <p>(1) 公司承诺：</p> <p>在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 控股股东承诺：</p> <p>一、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若本公司违反该预案，则本公司将：</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股东分红，直至本公司按该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二、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本公司承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预案投赞成票。</p> <p>(3) 非独立董事承诺：</p> <p>一、本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若本公司违反该预案，则本人将：</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该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二、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如本人届时仍担任发行人董事职务的，本人承诺将在发行人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议案投赞成票。</p> <p>(4) 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一、本人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发行人股价的义务。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外，若本公司违反该预案，则本人将：</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如</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有），直至本人按该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在任何时候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公司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相关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025年09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发行人因有关土地及房产的取得、使用或未办理产权证书的情况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而遭受任何处罚或损失，则该等处罚或损失由本公司全额予以承担。	2025年09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未来若因房屋租赁瑕疵问题导致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法继续使用有关房屋并因此产生损失的（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处罚款、拆除费用、搬迁费用以及因搬迁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产生的损失等），将由本公司全额承担，保证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025年09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发行人不存在股权代持、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发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5、发行人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6、若发行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5年09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其他承诺	1、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承诺： 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发行人会计师及验资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承诺： 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特此承诺。	2025年09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通合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p>3、发行人验资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 如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制作、出具的大华验字[2017]000836号验资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特此承诺。</p> <p>4、发行人律师国枫律师承诺： 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5、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承诺： 本机构对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于2017年9月25日出具了沪东洲资评报字(2017)第1032号《上海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企业净资产评估报告》。本机构确认，对本机构出具的上述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如果本机构出具的上述报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余峰；王文怀；叶衍榴；游兴泉；吴胜勇；王建新；叶佳昌；叶钦华；商沛；	其他承诺	<p>1、发行人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及约束措施： 一、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规模稳步增长，主营业务突出，现有业务板块运行较好。但是，本公司现有业务受多种复杂因素综合影响，包括宏观经济形势波动、人力成本提高及本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发生变化等风险均会在较大程度上影响到本公司现有业务的发展。针对上述风险，本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予以应对：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安全和有效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并实现预期收益的前提下能产生最大效益回报股东；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拓展本公司客户，提高业务收入规模。</p> <p>二、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1)完善本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对费用进行管控，确保差旅费以及办公费等可控费用合理支出； (2)完善本公司治理制度，严格按照治理制度制定相关决策以及拓展业务，尽可能地保证决策与拓展业务的合理性，减少不必要的损失； (3)优化与完善本公司业务流程，提高内部运营管理能力，管理层可更加及时、科学、有效的做出决策，对市场做出及时、正确的响应。</p>	2025年09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吕健；钟婉华；陆启勇；熊昊；郑增林；程芳；任高峰		<p>制定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但为保障本公司、全体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利益，本公司承诺将积极推进上述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若未履行前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未履行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p>2、发行人控股股东建发医疗、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及约束措施：</p> <p>一、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p> <p>二、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三、承诺在推动发行人股权激励时，应使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承诺严格履行发行人所指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公司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p> <p>3、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承诺及约束措施：</p> <p>（一）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二）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三）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均属于本人为履行职责而必需的合理支出。</p> <p>（四）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五）承诺积极推动发行人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填补措施的要求；支持发行人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发行人的薪酬制度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六）承诺若发行人实施股权激励的，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承诺严格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承诺，本人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余峰；王文怀；叶衍榴；游兴泉；吴胜勇；王建新；叶佳昌；叶钦华；商沛；吕健；钟婉华；陆启勇；熊昊；郑增林；程芳；任高峰；李玉鹏；邱银丰；朱妍洁	其他承诺	<p>1、发行人承诺：</p> <p>一、若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违规事实被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尽快召开股东大会，本公司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若需购回的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p> <p>二、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如果因未履行上述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2、发行人控股股东建发医疗承诺：</p> <p>一、若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违规事实被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并加算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若需购回的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发行价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作相应调整）。</p> <p>二、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p>	2025 年 09 月 2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暂停从发行人处取得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3、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建发集团承诺： 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暂停从发行人处取得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4、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一、如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二、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暂停从发行人处领取津贴（如有）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上海建发致新	其他承诺	1、发行人承诺：	2025 年 09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萍乡畅和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市质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臻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嵩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余峰；王文怀；叶衍榴；游兴泉；吴胜勇；王建新；叶佳昌；叶钦华；商沛；吕健；钟婉华；陆启勇；熊昊；		<p>一、如果本公司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三、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四、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充分披露发行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如届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p>2、发行人控股股东建发医疗承诺：</p> <p>一、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三、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月 25 日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郑增林；程芳；任高峰；李玉鹏；邱银丰；朱妍洁		<p>(2) 向发行人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p>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p>3、发行人间接控股股东建发集团承诺：</p> <p>一、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三、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发行人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p>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p>4、发行人除控股股东外的其他股东萍乡畅和源、新余质禹、西藏臻善、上海蔼祥承诺：</p> <p>一、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三、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合并分立、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p> <p>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企业自愿无条件遵从该等规定。</p> <p>5、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一、如果本人未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如届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公开承诺事项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遵从该等规定。</p>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若公司未能执行的，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p> <p>一、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二、若因公司未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导致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p>	2025年09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损失。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保证本公司/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二、如本公司/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通过发行人控股股东购回本公司/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5 年 09 月 2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若出现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下滑 50%以上情形的，本公司将按以下方式延长其届时所持股份（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的锁定期限：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2025 年 09 月 25 日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8 年 9 月 24 日	正常履行中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本公司承诺在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本次发行上市前将不进行现金分红。	2024 年 06 月 27 日	2024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适用 不适用**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致佳盈科（上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建发致新（江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新设

2) 报告期内，公司减少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减少的原因
致新志承（云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全部股权
山西天利致合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转让全部股权
芜湖致新医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申请强制清算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2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芳、郭毅辉、吴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陈芳 4 年、郭毅辉 4 年、吴强 1 年
------------------------	-----------------------

注：境内会计师事务所与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系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计算。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产生内部控制审计费 4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建发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日常关联交易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租赁房租	公平交易原则	市场价格	3,626.41	0.19%	6,500	否	电汇	-		
合计				--	--	3,626.41	--	6,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预计 2025 年发生额 6,500 万元，实际发生额为 3,626.41 万元，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真实、准确、公允，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房产主要用于办公、仓储，租赁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子公司乌鲁木齐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将部分自有房产对外出租，租赁价格公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60,000	2024年10月11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60,000	2025年06月12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60,000	2025年06月1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60,000	2025年11月17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60,000	2024年02月0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北京致新瑞盈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5,000	2025年12月0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否	否
北京致新中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5,000	2025年12月04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5年04月27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3年04月11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5年06月30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2年09月30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是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5年08月12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公司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4年09月13日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5年12月25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4年10月18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3年09月07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5年11月18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4年12月20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5年12月04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80,000	2024年11月26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甘肃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3,000	2024年03月3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广东德尔盛泓贸易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5,000	2024年10月1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30,400	2025年01月20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30,400	2024年10月1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否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30,400	2025年05月08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30,400	2024年09月0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30,400	2023年07月05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是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30,400	2025年02月25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30,400	2024年04月09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是	否
广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5,000	2024年10月1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广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5,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贵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4 年 03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贵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4 年 03 月 3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哈尔滨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6,000	2024 年 12 月 14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哈尔滨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6,000	2024 年 03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哈尔滨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6,000	2024 年 08 月 2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8,000	2024 年 10 月 11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8,000	2025 年 09 月 17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8,000	2025 年 06 月 12 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8,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8,000	2025 年 11 月 18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8,000	2024 年 02 月 06 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江西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5 年 06 月 20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江西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4 年 03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是	否
江西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4 年 03 月 3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是	否
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8,000	2025 年 11 月 17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8,000	2024 年 06 月 0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否	否
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8,000	2025 年 09 月 1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南京致新德辉供应链管	2025 年 10 月 30 日	3,000	2024 年 03 月 04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理有限公司										
南京致新德辉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3,000	2025 年 07 月 0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南京致新德辉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3,000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南宁乐致新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5,000	2025 年 09 月 1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11 月 18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03 月 06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03 月 27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11 月 17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06 月 10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03 月 05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05 月 2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05 月 1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04 月 14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10 月 22 日	1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3 年 10 月 23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06 月 18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 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11 月 17 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11 月 18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11 月 21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3 年 07 月 25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5 年 09 月 25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20,000	2024 年 08 月 12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0	2025 年 07 月 0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0	2023 年 09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是	否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0	2024 年 12 月 09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0	2025 年 12 月 0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0	2025 年 05 月 15 日	6,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0	2025 年 02 月 0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5,000	2023 年 09 月 22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建发致远眼科器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0	2024 年 10 月 1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是	否
上海建发致远眼科器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0	2024 年 07 月 24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上海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安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安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4 年 05 月 3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000	2025 年 12 月 05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0,000	2025年05月0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0,000	2024年05月1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0,000	2024年09月04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0,000	2024年09月0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0,000	2025年12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10,000	2024年11月2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4,000	2025年06月0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4,000	2024年03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4,000	2025年12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天津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8,000	2025年03月2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天津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8,000	2025年12月0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天津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8,000	2025年03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天津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8,000	2024年03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天津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8,000	2025年06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5,000	2025年02月25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5,000	2023年11月27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是	否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5,000	2025年01月15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5,000	2025年05月15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5 年 06 月 20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4 年 01 月 29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是	否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5 年 05 月 14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4 年 05 月 22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是	否
致新康德供应链管理河北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00	2025 年 06 月 20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致新康德供应链管理河北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00	2024 年 06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是	否
重庆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4 年 05 月 3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控股子公司（供应链金融业务）	2025 年 10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5 月 16 日	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控股子公司（供应链金融业务）	2025 年 10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7 月 14 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控股子公司（供应链金融业务）	2025 年 10 月 30 日	30,000	2025 年 06 月 24 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其他控股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55,6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43,3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78,8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5 年 11 月 17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4 年 10 月 29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5 年 06 月 11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否	否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5 年 06 月 18 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5 年 09 月 26 日	4,87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4 年 06 月 18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是	否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5,000	2025 年 08 月 0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0	2025 年 01 月 01 日	2,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0	2024 年 01 月 01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是	否
建发德尔（西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0	2024 年 10 月 1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是	否
建发致新（安徽）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4 年 12 月 04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否	否
建发致新（海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0	2024 年 10 月 18 日	8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是	否
建发致新（黑龙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5,000	2025 年 09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南昌）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2 年 12 月 0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否	否
建发致新（山西）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	1,05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云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5 年 01 月 0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1	否	否
建发致新（重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00	2024 年 12 月 03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否	否
建发致新（重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000	2024 年 01 月 09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行反担保	3	否	否
龙岩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5 年 07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龙岩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5 年 08 月 27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龙岩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4 年 08 月 28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龙岩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3 年 08 月 29 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南平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5 年 07 月 25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南平致康医疗供应链管	2025 年 10 月 30 日	2,000	2025 年 07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理有限公司										
南平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4年06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宁德致康医疗器械有限 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5年07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宁德致康医疗器械有限 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5年07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宁德致康医疗器械有限 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4年06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莆田致德医疗器械贸易 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5年07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莆田致德医疗器械贸易 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5年07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莆田致德医疗器械贸易 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4年06月14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泉州致康医疗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5年03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泉州致康医疗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4年12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泉州致康医疗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3年12月2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是	否
上海建发致远眼科器材 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5,000	2025年11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 行反担保	1	否	否
上海建发致远眼科器材 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5,000	2025年11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 行反担保	1	否	否
上海建发致远眼科器材 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5,000	2025年07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 行反担保	1	否	否
漳州致康医疗器材有限 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5年04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3	否	否
漳州致康医疗器材有限 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5年07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漳州致康医疗器材有限 公司	2025年10月30日	2,000	2024年06月12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1	否	否
控股子公司（供应链金 融业务）	2025年10月30日	25,000	2025年06月25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 行反担保	1	否	否
控股子公司（供应链金 融业务）	2025年10月30日	25,000	2025年08月13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小股东按照股比进 行反担保	1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54,2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8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67,32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97,57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7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46,125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51.7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739,07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591,724.1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330,799.15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复合方式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风险低，流动性强，保本保息	18,021.57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风险特征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观音山支行	银行	风险低，流动性强，保本保息	协定存款	10,454.57	2025年11月03日	2026年09月21日	其他	7.7	7.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风险低，可随时支取，保本保息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	2025年11月07日	2028年02月21日	其他	2.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风险低，可随时支取，保本保息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00	2025年11月11日	2028年03月31日	其他	5.38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风险低，可随时支取，保本保息	可转让大额存单	2,000	2025年12月12日	2028年01月23日	其他	2.11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风险低，可随时支取，保本保息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1日	其他	0.0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风险低，可随时支取，保本保息	可转让大额存单	1,000	2025年12月31日	2028年12月31日	其他	0.04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	风险低，流动性强，保本	定期存款	567	2025年10月31日	2026年04月30日	其他	0.83	0	
合计				18,021.57	--	--	--	19	--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5	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09月25日	48,423.71	36,333.45	18,139.08	18,139.08	49.92%	0	0	0.00%	18,205.14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	0
合计	--	--	48,423.71	36,333.45	18,139.08	18,139.08	49.92%	0	0	0.00%	18,205.1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337号《关于同意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3,193,277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05元。截至2025年9月22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3,193,277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5,512,602.85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82,178,138.53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63,334,464.3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5]361Z0047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5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8,139.08万元，具体为：投入募投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53.13万元，“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项

目” 52.5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8,033.45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09月25日	信息化系统升级	研发项目	否	14,015.95	10,500.00	53.13	53.13	0.51%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09月25日	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	运营管理	否	10,407.76	7,800.00	52.5	52.5	0.67%	2026年12月31日	861.27	861.27	不适用	否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09月25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24,000.00	18,033.45	18,033.45	18,033.45	100.00%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8,423.71	36,333.45	18,139.08	18,139.08	--	--	861.27	861.2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2025年09月25日	-	不适用	否	0	0	0	0	0.00%	不适用	0	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48,423.71	36,333.45	18,139.08	18,139.08	--	--	861.27	861.27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项目”由原来的 2025 年 6 月 3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并对其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延期原因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行业发展趋势演变，本次调整项目的原推进节奏与资源配置方式无法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完全匹配公司募投项目的核心目标。募投项目延期，可保证募集资金到位后预留合理时间优化实施路径，匹配募投项目的开发和投资进度，确保项目建设质量，助力公司稳步实现信息化管理升级及产业链深化布局的战略目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截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止，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预先投入累计 10,246.37 万元。上述预先投入资金的置换事项已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将上述 10,246.37 万元置换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故未计入本年度募集资金投入总额；截至 2026 年 1 月 7 日，公司已完成资金划账手续与置换。 2、2025 年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31 日，因募集资金专户无法直接支付人员薪酬等，公司以自筹资金 111.06 万元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资金尚未完成置换审议，亦未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故未计入本年度募集资金投入总额。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将在上述自筹资金支付后六个月内按照相关要求完成置换审议及资金划转。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8,205.14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对“医用耗材集约化运营服务项目”新增以下实施主体：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建发致新（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重大违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后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8,095,232	100.00%	12,769,424				12,769,424	370,864,656	88.0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2,697,312	51.02%	1,596,991				1,596,991	184,294,303	43.75%
3、其他内资持股	175,397,920	48.98%	11,171,986				11,171,986	186,569,906	44.2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5,397,920	48.98%	3,341				3,341	175,401,261	41.63%
境内自然人持股			3,786				3,786	3,786	0.00%
基金理财产品等			11,164,859				11,164,859	11,164,859	2.65%
4、外资持股			447				447	447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47				447	447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423,853				50,423,853	50,423,853	11.97%
1、人民币普通股			50,423,853				50,423,853	50,423,853	11.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8,095,232	100.00%	63,193,277				63,193,277	421,288,50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3,193,277 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358,095,232 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421,288,509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1337号”文《关于同意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的50,423,853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25年9月25日起可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其余股票的可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本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执行。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完成本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请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等相关内容。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182,697,312			182,697,312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028年9月25日
萍乡畅和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924,000			112,924,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026年9月25日
新余市质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00,000			32,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026年9月25日
西藏臻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45,760			20,445,760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026年9月25日
上海嵩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28,160			10,028,160	首发前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026年9月25日
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		3,900,000		3,9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	2026年9月25日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证券资管建发致新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建发致新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00,000		2,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26 年 9 月 25 日
厦门国升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国升增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9,496		1,589,496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26 年 9 月 25 日
厦门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89,496		1,589,496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26 年 9 月 25 日
网下发行限售股份		3,290,432		3,290,432	首发后限售股份，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2026 年 3 月 25 日
合计	358,095,232	12,769,424	0.00	370,864,65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股）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股）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025 年 09 月 16 日	7.05 元/股	63,193,277	2025 年 09 月 25 日	63,193,277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5 年 09 月 24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5年6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了《关于同意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37号），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193,277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7.05元/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44,551.2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36,333.45万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358,095,232股增加至421,288,509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370,864,656股，无限售条件股份50,423,853股，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3,193,277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股份总数由358,095,232股增加至421,288,509股。本次发行的股份于2025年9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1,311,207.96万元，负债总额1,133,547.64万元，资产负债率86.45%；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475,227.91万元，负债总额1,228,908.91万元，资产负债率83.30%。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8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3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37%	182,697,312	-	182,697,312	0	不适用	0	
萍乡畅和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0%	112,924,000	-	112,924,000	0	不适用	0	
新余市质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0%	32,000,000	-	32,000,000	0	不适用	0	
西藏臻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20,445,760	-	20,445,760	0	不适用	0	
上海蔼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8%	10,028,160	-	10,028,16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建发致新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3%	3,900,000	3,900,000	3,900,000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建发致新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7%	2,400,000	2,400,000	2,400,000	0	不适用	0	
厦门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8%	1,589,496	1,589,496	1,589,496	0	不适用	0	
厦门国升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国升增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8%	1,589,496	1,589,496	1,589,496	0	不适用	0	
郑彩松	境内自然人	0.12%	505,100	505,100	0	505,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安排，以及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持股情况，下列战略投资者因参与战略配售持有公司股份，并进入公司前十名股东范围。								

	<p>股东名称如下：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建发致新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信证券资管—中信银行—中信证券资管建发致新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厦门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厦门国升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国升增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约定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均为：自 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萍乡畅和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余市质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刘登红。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郑彩松	5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505,100
刘金媛	419,656	人民币普通股	419,656
唐昌武	319,033	人民币普通股	319,033
金亚	2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
蒋晓平	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何玉琴	238,448	人民币普通股	238,448
陈该	2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
邢展	2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700
全球英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300
肖莲香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上述股东中，郑彩松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05,100 股，刘金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10,356 股，金亚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30,000 股，何玉琴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38,448 股，肖莲香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	余峰	2015 年 07 月 23 日	91350200M0000PA45F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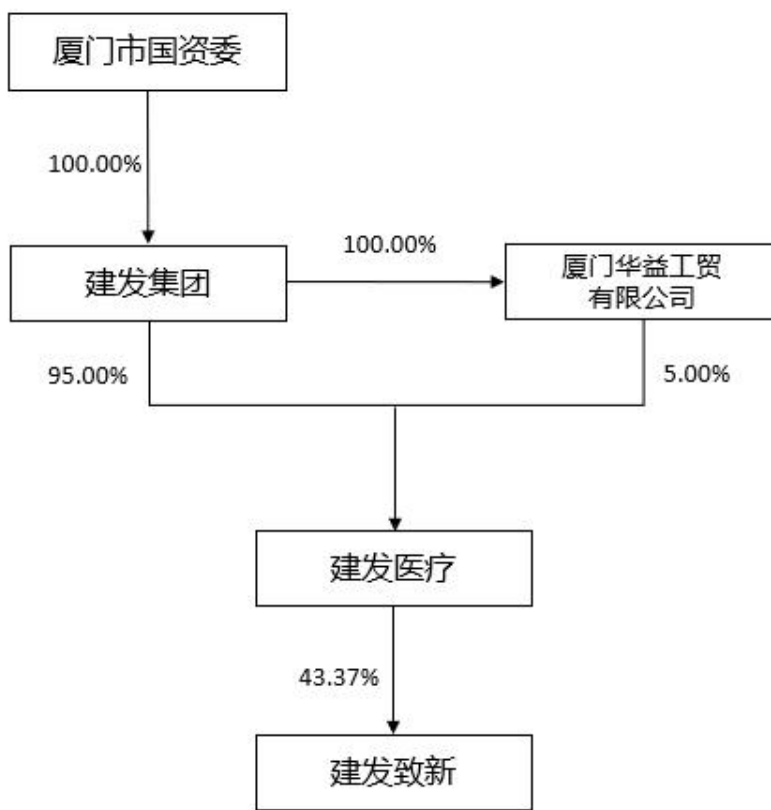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王良睦	2006 年 02 月 06 日	11350200776029740E	作为厦门市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根据市政府授权，依照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权益，对授权监管的国有资产依法进行监督和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萍乡畅和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天创致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曹锟）	2015年09月30日	7,203.3327万元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1、以上项目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2、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3、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4、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益；5、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6]361Z036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芳、郭毅辉、吴强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发致新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建发致新公司，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2025 年度。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和附注五、39。

2025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938,586.00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77 %。由于营业收入为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建发致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公司不同销售业务模式的业务流程以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计，评价其设计有效性，并测

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

(2) 与管理层、业务人员沟通了解不同销售业务模式下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并分析相关合同条款；与管理层、财务人员沟通了解不同销售业务模式下，公司确认销售收入政策与原则；进而评价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公司信息系统进行一般控制测试和应用控制测试，信息系统应用控制测试主要涉及与销售业务相关的关键业务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4) 区分不同维度对公司销售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分析报告期收入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5)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收入交易，检查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结算信息、物流记录、回款记录等原始业务资料；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性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检查期间及期后销售退货情况，识别是否存在异常或重大的期后收入冲回；

(7) 对主要客户进行函证，评估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完整性。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会计期间：2025 年度。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和附注五、4。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815,361.80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分别为 17,639.37 万元。

管理层基于单项和组合并考虑不同类型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应收账款的预计信用损失。由于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过程中，对包括历史损失经验数据、宏观经济、行业风险及前瞻性信息等关键假设的评估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模型，评估模型中重大假设和关键参数的合理性以及信用风险组合划分方法的恰当性；抽样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数据，测试管理层使用历史数据的完整性及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过程，包括：A 对按照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表，选取样本复核应收账款迁徙率、历史损失率、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及测算坏账准备计提计算的准确性；B 对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测试过程使用的信息和相关假设的准确性和合理性，检查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建发致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建发致新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

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建发致新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建发致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建发致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建发致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建发致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建发致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建发致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建发致新公司容诚审字[2026]361Z0368 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芳（项目合伙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郭毅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吴强

2026 年 4 月 17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5,908,118.55	1,788,167,818.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809,944.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845,448.80	41,909,463.31
应收账款	7,977,224,244.05	6,474,892,594.54
应收款项融资	49,559,136.57	73,633,920.58
预付款项	515,467,867.23	469,748,831.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2,773,686.53	142,829,540.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46,830,295.41	3,478,630,183.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326,283.26	2,375,203.67
其他流动资产	135,897,243.27	123,406,266.19
流动资产合计	14,219,642,268.11	12,595,593,822.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361,656.12	22,218,119.96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03,760.91	
固定资产	166,285,847.10	167,298,430.48
在建工程	896,218.07	1,406,638.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使用权资产	102,959,487.06	120,838,939.43
无形资产	7,126,095.91	5,731,780.9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7,308,630.34	40,203,455.24
长期待摊费用	80,732,996.61	68,189,692.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896,514.12	80,054,39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765,644.64	10,544,360.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2,636,850.88	516,485,810.95
资产总计	14,752,279,118.99	13,112,079,633.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59,206,371.87	3,853,685,545.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44,167,725.94	825,406,912.38
应付账款	6,876,013,141.88	5,491,716,448.41
预收款项	1,471,712.54	1,471,712.54
合同负债	418,652,330.47	558,458,110.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8,973,796.66	105,371,174.85
应交税费	73,119,078.27	52,066,299.53
其他应付款	196,000,435.82	184,917,881.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718,489.24	98,235,401.54
其他流动负债	52,704,854.49	71,654,271.21
流动负债合计	12,228,027,937.18	11,242,983,758.2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17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0,790,966.24	68,675,178.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105.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0,211.02	630,380.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61,177.26	92,492,664.38
负债合计	12,289,089,114.44	11,335,476,422.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21,288,509.00	358,095,2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5,204,230.13	38,230,087.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0,374,084.94	76,661,598.5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64,162,124.95	1,008,242,579.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21,028,949.02	1,481,229,497.57
少数股东权益	342,161,055.53	295,373,713.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63,190,004.55	1,776,603,21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52,279,118.99	13,112,079,633.55

法定代表人：余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高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2,382,931.82	893,645,26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809,944.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8,997,687.46	159,061,469.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733,892.86	79,558,012.48
其他应收款	1,956,866,019.83	1,627,183,677.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57,148,849.99	631,104,627.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801,592.92	28,432,194.14
流动资产合计	3,295,740,919.32	3,418,985,243.3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50,182,351.23	1,477,997,319.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52,250.93	635,935.5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912,936.75	19,086,694.83
无形资产	3,692,495.20	245,055.4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1,723.34	1,198,627.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038.55	2,899,04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9,257,796.00	1,502,062,681.86
资产总计	4,974,998,715.32	4,921,047,925.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0,276,401.16	1,406,000,863.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9,485,220.07	489,728,446.21
应付账款	177,776,717.43	170,959,522.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109,823.58	14,250,370.57
应付职工薪酬	16,703,316.85	11,950,361.80
应交税费	504,057.95	423,641.80
其他应付款	1,547,359,556.05	1,719,059,025.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90,132.26	56,466,809.52
其他流动负债	1,292,744.53	1,830,481.37
流动负债合计	3,435,497,969.88	3,870,669,522.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17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674,749.18	9,301,163.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674,749.18	32,476,163.21
负债合计	3,451,172,719.06	3,903,145,685.46
所有者权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本	421,288,509.00	358,095,2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2,323,705.53	196,718,090.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738,044.45	72,025,558.06
未分配利润	514,475,737.28	391,063,359.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3,825,996.26	1,017,902,239.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74,998,715.32	4,921,047,925.2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430,003,383.70	17,922,750,985.22
其中：营业收入	19,430,003,383.70	17,922,750,985.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881,208,529.45	17,494,943,148.58
其中：营业成本	17,885,492,667.42	16,572,251,014.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025,058.10	27,713,072.21
销售费用	583,121,524.36	516,511,282.17
管理费用	218,154,499.24	194,423,462.70
研发费用	28,491,204.88	26,410,443.01
财务费用	131,923,575.45	157,633,873.92
其中：利息费用	132,267,939.48	162,006,532.12
利息收入	7,368,517.07	8,415,228.76
加：其他收益	13,005,113.32	7,861,935.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04,444.54	-12,435,146.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收益	-7,109,637.44	-10,110,083.3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922,304.71	-14,510,026.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648,901.58	-29,906,340.78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21,348.13	888,495.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2,245,664.87	379,706,754.07
加：营业外收入	1,352,677.54	1,056,456.80
减：营业外支出	2,080,512.08	2,892,147.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1,517,830.33	377,871,062.92
减：所得税费用	116,372,057.08	104,080,904.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145,773.25	273,790,158.1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5,145,773.25	273,790,158.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632,031.90	228,311,567.89
2.少数股东损益	65,513,741.35	45,478,590.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5,145,773.25	273,790,158.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9,632,031.90	228,311,567.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513,741.35	45,478,590.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2	0.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1	0.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余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高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红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98,427,639.82	1,360,774,432.39
减：营业成本	1,523,701,443.92	1,302,774,603.18
税金及附加	997,144.01	976,373.79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销售费用	23,929,914.69	14,617,898.38
管理费用	36,471,527.62	30,416,420.3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156,375.64	12,793,823.50
其中：利息费用	49,933,270.41	66,212,651.71
利息收入	46,339,984.12	56,210,187.26
加：其他收益	831,697.28	99,001.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1,108,049.57	102,360,750.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4,583.99	-1,685,349.7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239.11	-97,482.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0,150.10	-45,880.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17.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528,069.80	101,532,420.30
加：营业外收入	25,516.10	131,481.16
减：营业外支出	55,711.46	152,621.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497,874.44	101,511,280.23
减：所得税费用	2,373,010.45	-145,408.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124,863.99	101,656,689.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124,863.99	101,656,689.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124,863.99	101,656,689.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595,168,647.74	20,374,588,269.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5,575,349.75	959,363,76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30,743,997.49	21,333,952,031.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97,559,559.32	19,493,998,738.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5,991,885.85	396,483,23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9,376,620.16	266,036,200.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9,509,325.74	1,012,957,93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682,437,391.07	21,169,476,10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306,606.42	164,475,92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86,674.03	743,034.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6,674.03	743,034.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705,738.18	121,054,432.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375,098.0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6,82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67,661.73	121,054,43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80,987.70	-120,311,397.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996,720.65	92,590,788.9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170,000.00	92,590,788.9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48,095,510.55	4,456,918,839.7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1,092,231.20	4,551,209,628.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66,082,876.94	4,178,064,195.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784,147.36	176,108,791.69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614,799.23	24,217,795.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65,089.70	73,238,65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9,132,114.00	4,427,411,63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039,882.80	123,797,99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1	16.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85,739.93	167,962,538.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8,808,988.19	1,430,846,449.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4,194,728.12	1,598,808,988.1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8,997,366.56	1,456,198,123.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855,949.86	1,500,084,250.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5,853,316.42	2,956,282,373.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8,406,526.43	1,439,005,877.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818,413.72	47,287,387.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9,984.24	2,221,307.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652,816.06	458,012,26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8,637,740.45	1,946,526,83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784,424.03	1,009,755,538.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1,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3,159,500.00	103,596,1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8,929,000.16	1,553,559,023.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8,588,500.16	1,658,856,723.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58,830.90	128,187.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9,266,998.06	247,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944,208.06	2,002,809,766.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9,570,037.02	2,250,837,95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018,463.14	-591,981,229.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326,720.6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2,351,772.97	1,793,616,445.7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5,678,493.62	1,855,616,445.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4,559,972.60	1,831,089,630.3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037,455.87	59,791,740.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46,787.04	84,402,752.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6,444,215.51	1,975,284,122.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34,278.11	-119,667,676.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4,531,682.78	298,106,632.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9,044,454.48	490,937,822.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512,771.70	789,044,454.4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095,232.00	0.00	0.00	0.00	38,230,087.58	0.00	0.00	0.00	76,661,598.55		1,008,242,579.44		1,481,229,497.57	295,373,713.34	1,776,603,21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095,232.00	0.00	0.00	0.00	38,230,087.58	0.00	0.00	0.00	76,661,598.55		1,008,242,579.44		1,481,229,497.57	295,373,713.34	1,776,603,21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93,277.00	0.00	0.00	0.00	306,974,142.55	0.00	0.00	0.00	13,712,486.39		255,919,545.51		639,799,451.45	46,787,342.19	686,586,79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269,632,031.90		269,632,031.90	65,513,741.35	335,145,773.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93,277.00	0.00	0.00	0.00	306,974,142.55	0.00	0.00	0.00	0.00		0.00		370,167,419.55	11,888,400.07	382,055,819.6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193,277.00				300,141,187.32								363,334,464.32	23,170,000.00	386,504,464.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55,573.79								5,355,573.79	65,588.16	5,421,161.95
4. 其他					1,477,381.44								1,477,381.44	-11,347,188.09	-9,869,806.65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712,486.39		-13,712,486.39		0.00	-30,614,799.23	-30,614,799.23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12,486.39		-13,712,486.39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0,614,799.23	-30,614,799.2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21,288,509.00	0.00	0.00	0.00	345,204,230.13	0.00	0.00	0.00	90,374,084.94	1,264,162,124.95	2,121,028,949.02	342,161,055.53	2,463,190,004.5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095,232.00				36,709,714.93				66,495,929.64	790,096,680.46		1,251,397,557.03	179,952,428.72	1,431,349,98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095,232.00	0.00	0.00	0.00	36,709,714.93	0.00	0.00	0.00	66,495,929.64	790,096,680.46		1,251,397,557.03	179,952,428.72	1,431,349,98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520,372.65	0.00	0.00	0.00	10,165,668.91	218,145,898.98		229,831,940.54	115,421,284.62	345,253,225.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228,311,567.89		228,311,567.89	45,478,590.23	273,790,158.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520,372.65	0.00	0.00	0.00	0.00	0.00		1,520,372.65	94,160,489.40	95,680,862.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92,590,788.99	92,590,788.9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08,922.13							1,408,922.13	-18,849.07	1,390,073.06
4. 其他					111,450.52							111,450.52	1,588,549.48	1,7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165,668.91	-10,165,668.91		0.00	-24,217,795.01	-24,217,795.0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65,668.91	-10,165,668.91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24,217,795.01	-24,217,795.01
4. 其他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8,095,232.00	0.00	0.00	0.00	38,230,087.58	0.00	0.00	0.00	76,661,598.55		1,008,242,579.44	1,481,229,497.57	295,373,713.34	1,776,603,210.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095,232.00				196,718,090.02				72,025,558.06	391,063,359.68		1,017,902,23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095,232.00	0.00	0.00	0.00	196,718,090.02	0.00	0.00	0.00	72,025,558.06	391,063,359.68		1,017,902,23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193,277.00	0.00	0.00	0.00	305,605,615.51	0.00	0.00	0.00	13,712,486.39	123,412,377.60		505,923,756.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137,124,863.99		137,124,863.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193,277.00	0.00	0.00	0.00	305,605,615.51	0.00	0.00	0.00	0.00	0.00		368,798,892.5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3,193,277.00				300,141,187.32							363,334,464.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64,428.19							5,464,428.19
4. 其他												0.00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712,486.39	-13,712,486.39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12,486.39	-13,712,486.39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21,288,509.00	0.00	0.00	0.00	502,323,705.53	0.00	0.00	0.00	85,738,044.45	514,475,737.28		1,523,825,996.2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8,095,232.00				195,371,283.21				61,859,889.15	299,572,339.49		914,898,74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8,095,232.00	0.00	0.00	0.00	195,371,283.21	0.00	0.00	0.00	61,859,889.15	299,572,339.49		914,898,74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346,806.81	0.00	0.00	0.00	10,165,668.91	91,491,020.19		103,003,495.9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101,656,689.10		101,656,689.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346,806.81	0.00	0.00	0.00	0.00	0.00		1,346,806.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46,806.81							1,346,806.81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165,668.91	-10,165,668.91		0.00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65,668.91	-10,165,668.91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8,095,232.00	0.00	0.00	0.00	196,718,090.02	0.00	0.00	0.00	72,025,558.06	391,063,359.68		1,017,902,239.7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上海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新有限公司”），致新有限公司系于 2010 年 8 月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设立，由上海浦东致新印务有限公司和上海盖志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2017 年 9 月 25 日，致新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致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 9 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3,193,277.00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421,288,509.00 元。本公司 A 股股票自 2025 年 9 月 2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建发致新”，证券代码为“301584”。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医疗器械直销及分销业务，并为终端医疗机构提供医用耗材集约化管理（SPD）服务。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路 288 号 9 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560199492F；法定代表人：余峰。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超过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超过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金额超过集团资产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集团资产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集团资产总额的 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且单项金额超过集团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金额超过集团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或利润总额占集团利润总额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出口退税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

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账龄按照客户每笔业务应收款项的发生日期分别计算账龄。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包括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应收款

相关政策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00	5.00	3.17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运输设备及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0-8.00	—	12.50-50.00
办公家具及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	20.00-33.3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33.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及时点
装修工程	装修工程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并经过验收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服务器租赁费、固定资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其他费用等。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

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9、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0、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1、收入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

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分为直销业务模式和分销业务模式。直销业务模式，公司主要客户为医院等终端医疗机构；分销业务模式，公司主要客户为经销商。

直销业务模式：本公司直销业务模式收入确认分为三类：A.对于客户要求暂存于客户仓库，并根据需求进行耗用的商品，本公司在与客户确认实际耗用商品的情况后确认收入；B.对于客户未要求暂存于客户仓库的商品，本公司将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后确认收入；C.对于合同约定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本公司将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完成安装、调试，与客户办理验收手续后确认收入；

分销业务模式：本公司将商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后确认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为客户提供终端医疗机构院内医用耗材集约化（SPD）管理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3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

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

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5、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

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3。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31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0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5%、3%、1%、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致新锐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
漳州致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20%
龙岩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南平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宁德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莆田致德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20%
西安致康米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贵州致思蒲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
建发致新（河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邯郸致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建发致新（乌鲁木齐）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致新艾之韵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洛阳致新众诚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
乌鲁木齐建发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山东国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黑龙江建发致新名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致新谦美（长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
营口建发致新智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致新盛康（河南）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
致佳盈科（上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未经营
湖南润益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
德尔力禾（天津）医学诊断器械有限公司	20%
贵州建发致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
建发致新（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
宁夏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山东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山西致新健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福建致新鸿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浙江欣益辰科技有限公司	20%
福州建发医疗有限公司	20%
南京建尔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
建发致新（海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
建发致新（内蒙古）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
建发致新沛丰（北京）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
建发致新（江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销售自行开发生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2018年5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税率为16%，2019年4月1日以后税率为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公司之子公司湖南致新锐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享受该

项优惠政策。

(2)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致新锐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443001967，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在满足税法规定条件下，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标准，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4)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标准，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南致新锐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享受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9000 元。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享受该项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654,194,728.12	1,598,803,488.19
其他货币资金	201,713,390.43	189,358,830.70
数字货币——人民币		5,500.00
合计	1,855,908,118.55	1,788,167,818.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包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3,829,918.74 元，集采账户资金 49,028,007.99 元，定期存款 5,678,287.18 元，信用证保证金 466,052.24 元，保函保证金 2,700,247.16 元，中标业务共管账户资金 10,877.12 元使用受到限制。

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809,944.44	—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70,809,944.4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合计	70,809,944.44	—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57,151.58	16,880,529.76
商业承兑票据	20,088,297.22	25,028,933.55
合计	28,845,448.80	41,909,463.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_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9,748,230.15	100.00%	902,781.35	3.03%	28,845,448.80	42,676,309.96	100.00%	766,846.65	1.80%	41,909,463.31
其中：										
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20,652,523.33	69.42%	564,226.11	2.73%	20,088,297.22	25,443,078.80	59.62%	414,145.25	1.63%	25,028,933.55
组合 2：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9,095,706.82	30.58%	338,555.24	3.72%	8,757,151.58	17,233,231.16	40.38%	352,701.40	2.05%	16,880,529.76
合计	29,748,230.15	100.00%	902,781.35	3.03%	28,845,448.80	42,676,309.96	100.00%	766,846.65	1.80%	41,909,463.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02,781.3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20,652,523.33	564,226.11	2.73%
组合 2: 信用等级较低的 银行承兑汇票	9,095,706.82	338,555.24	3.72%
合计	29,748,230.15	902,781.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414,145.25	150,080.86				564,226.11
信用等级较低的银 行承兑汇票	352,701.40	-14,146.16				338,555.24
合计	766,846.65	135,934.70				902,781.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28,721.70
商业承兑票据	72,224,331.00	1,510,053.00
合计	72,224,331.00	6,638,774.7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332,925,008.37	6,036,738,382.41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至 2 年	668,902,248.29	451,332,609.28
2 至 3 年	108,666,281.88	82,485,533.74
3 年以上	43,124,438.59	38,451,633.46
合计	8,153,617,977.13	6,609,008,158.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51,239.95	0.20%	16,351,239.95	100.00%		7,905,248.03	0.12%	7,905,248.0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37,266,737.18	99.80%	160,042,493.13	1.97%	7,977,224,244.05	6,601,102,910.86	99.88%	126,210,316.32	1.91%	6,474,892,594.54
其中：										
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8,137,266,737.18	99.80%	160,042,493.13	1.97%	7,977,224,244.05	6,601,102,910.86	99.88%	126,210,316.32	1.91%	6,474,892,594.54
合计	8,153,617,977.13	100.00%	176,393,733.08	2.16%	7,977,224,244.05	6,609,008,158.89	100.00%	134,115,564.35	2.03%	6,474,892,594.5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6,351,239.9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山南湖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7,379,881.06	7,379,881.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云南昆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27,804.42	2,627,804.42	2,627,804.42	2,627,804.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太原市妇幼保健院	2,299,311.00	2,299,311.00	2,299,311.00	2,299,31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长峰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660,724.25	660,724.25	660,724.25	660,724.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百康医药有限公司			627,276.00	627,2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邯郸市第二医院	485,293.00	485,293.00			100.00%	
吉林省博宁科贸有限公司	478,293.81	478,293.81	478,293.81	478,293.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华博医院			368,761.00	368,76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省鸿宽健康产业有限公	366,976.20	366,976.20	366,976.20	366,976.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司						
龙岩市新罗区国德中医院有限公司			314,761.33	314,761.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青羊兴光明眼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68,103.28	168,103.28	168,103.28	168,103.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晋江市医院（上海市第六人民医院福建医院）	141,120.00	141,120.00	141,120.00	141,1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111,350.00	111,350.00	111,350.00	111,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零星客户款项	366,272.07	366,272.07	606,877.60	606,877.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905,248.03	7,905,248.03	16,351,239.95	16,351,239.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0,042,493.1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8,137,266,737.18	160,042,493.13	1.97%
合计	8,137,266,737.18	160,042,493.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905,248.03	8,943,370.92	485,293.00	12,086.00		16,351,239.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210,316.32	34,294,070.44		372,573.14	-89,320.49	160,042,493.13
合计	134,115,564.35	43,237,441.36	485,293.00	384,659.14	-89,320.49	176,393,733.0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4,659.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859,466,987.58		859,466,987.58	10.54%	4,297,334.94
郑州市中心医院	198,803,866.42		198,803,866.42	2.44%	1,216,716.87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164,143,669.89		164,143,669.89	2.01%	820,718.35
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142,291,571.28		142,291,571.28	1.75%	711,457.86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112,771,330.00		112,771,330.00	1.38%	563,856.65
合计	1,477,477,425.17		1,477,477,425.17	18.12%	7,610,084.67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9,559,136.57	73,633,920.58
合计	49,559,136.57	73,633,920.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期末应收票据均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由于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可以判断此类票据不存在减值风险，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946,625.86	
合计	109,946,625.8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期末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2,773,686.53	142,829,540.14
合计	132,773,686.53	142,829,540.1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9,074,186.60	100,740,418.38
采购退货款	7,726,831.96	27,026,878.28
其他款项	34,508,777.17	22,741,364.22
合计	141,309,795.73	150,508,660.8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7,273,859.25	68,160,610.48
1至2年	24,326,271.94	50,100,378.95
2至3年	19,062,849.09	24,653,410.69
3年以上	10,646,815.45	7,594,260.76
合计	141,309,795.73	150,508,660.8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62,649.28	3.23%	4,562,649.28	100.00%		4,665,031.66	3.10%	4,665,031.66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62,649.28	3.23%	4,562,649.28	100.00%		4,665,031.66	3.10%	4,665,031.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747,146.45	96.77%	3,973,459.92	2.91%	132,773,686.53	145,843,629.22	96.90%	3,014,089.08	2.07%	142,829,540.14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组合 4：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出口退税	97,045,773.71	68.68%	679,320.52	0.70%	96,366,453.19	100,579,401.22	66.83%	700,054.51	0.70%	99,879,346.71
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39,701,372.74	28.10%	3,294,139.40	8.30%	36,407,233.34	45,264,228.00	30.07%	2,314,034.57	5.11%	42,950,193.43
合计	141,309,795.73	100.00%	8,536,109.20	2.91%	132,773,686.53	150,508,660.88	100.00%	7,679,120.74	2.07%	142,829,540.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562,649.2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伊博瑞科技有限公司	2,523,004.60	2,523,004.60	2,534,236.38	2,534,236.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顺天龙科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榕翔基业科技有限公司南昌分公司	101,709.40	101,709.40	101,709.40	101,709.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宝成建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26,703.50	426,703.50	426,703.50	426,703.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江河同辉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13,614.16	113,614.16				
合计	4,665,031.66	4,665,031.66	4,562,649.28	4,562,649.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973,459.9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4：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出口退税	97,045,773.71	679,320.52	0.70%
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39,701,372.74	3,294,139.40	8.30%
合计	136,747,146.45	3,973,459.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665,031.66	11,231.78			-113,614.16	4,562,649.28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3,014,089.08	2,050,520.27			-1,091,149.43	3,973,459.92
合计	7,679,120.74	2,061,752.05			-1,204,763.59	8,536,109.20

说明：其他减少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山西天利致合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利致合”）、致新志承（云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所致。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心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返利	13,940,450.64	1 年以内	9.87%	69,702.25
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12,370,061.0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8.75%	86,590.43
思塔高诊断技术（天津）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8,941,607.50	1 年以内、1-2 年	6.33%	62,591.25
常州市康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应收退货款、保证金	8,253,944.19	1 年以内、2-3 年	5.84%	3,106,783.19
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供应商返利	6,977,142.74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4.94%	39,605.71
合计		50,483,206.10		35.73%	3,365,272.83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期末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3,815,568.13	95.81%	447,650,535.71	95.30%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至2年	15,127,650.25	2.93%	12,842,142.31	2.73%
2至3年	5,892,669.33	1.14%	6,714,038.41	1.43%
3年以上	631,979.52	0.12%	2,542,115.05	0.54%
合计	515,467,867.23		469,748,831.48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49,413,586.54	9.59
第二名	35,000,000.00	6.79
第三名	29,807,412.20	5.78
第四名	25,495,267.56	4.95
第五名	18,001,640.68	3.49
合计	157,717,906.98	30.60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999,496,961.93	80,816,335.32	2,918,680,626.61	2,599,283,433.56	39,786,938.64	2,559,496,494.92
发出商品	537,350,731.43	9,201,062.63	528,149,668.80	933,457,117.16	14,323,428.28	919,133,688.88
合计	3,536,847,693.36	90,017,397.95	3,446,830,295.41	3,532,740,550.72	54,110,366.92	3,478,630,183.8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9,786,938.64	55,524,785.57		14,495,388.89		80,816,335.32
发出商品	14,323,428.28	3,124,116.01		8,246,481.66		9,201,062.63
合计	54,110,366.92	58,648,901.58		22,741,870.55		90,017,397.95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370,879.42	2,391,947.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	-44,596.16	-16,743.6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6,326,283.26	2,375,203.67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24,461,587.92	117,262,201.34
预缴所得税	11,237,883.82	6,035,625.00
预缴其他税费	197,771.53	108,439.85
合计	135,897,243.27	123,406,266.19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1,870,168.01	145,836.43	21,724,331.58	26,492,349.00	173,366.83	26,318,982.17	3.83%-4.3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1,036,392.20		-1,036,392.20	-1,725,658.54		-1,725,658.54	3.83%-4.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6,370,879.42	-44,596.16	-6,326,283.26	-2,391,947.30	-16,743.63	-2,375,203.67	3.83%-4.30%
合计	14,462,896.39	101,240.27	14,361,656.12	22,374,743.16	156,623.20	22,218,119.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62,896.39	100.00%	101,240.27	0.70%	14,361,656.12	22,374,743.16	100.00%	156,623.20	0.70%	22,218,119.96
其中：										
组合 1：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14,462,896.39	100.00%	101,240.27	0.70%	14,361,656.12	22,374,743.16	100.00%	156,623.20	0.70%	22,218,119.96
合计	14,462,896.39	100.00%	101,240.27	0.70%	14,361,656.12	22,374,743.16	100.00%	156,623.20	0.70%	22,218,119.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1,240.2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14,462,896.39	101,240.27	0.70%
合计	14,462,896.39	101,240.2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56,623.20	699.17	56,082.10			101,240.27
合计	156,623.20	699.17	56,082.10			101,240.27

12、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698,096.72			1,698,096.7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698,096.72			1,698,096.7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698,096.72			1,698,096.7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94,335.81			394,335.81
(1) 计提或摊销	4,481.09			4,481.09
(2) 固定资产转入	389,854.72			389,854.7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94,335.81			394,335.81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03,760.91			1,303,760.91
2.期初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6,285,847.10	167,298,430.4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66,285,847.10	167,298,430.4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及机器设备	办公家具及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328,898.84	160,044,076.36	10,467,322.92	21,911,678.64	237,751,976.76
2.本期增加金额		39,465,180.18	1,638,854.01	2,603,487.16	43,707,521.35
(1) 购置		25,124,440.51	1,638,854.01	2,603,487.16	29,366,781.6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4,340,739.67			14,340,739.67
3.本期减少金额	1,698,096.72	4,168,698.39	122,476.69	2,199,145.37	8,188,417.17
(1) 处置或报废		3,757,888.44	66,741.59	591,033.73	4,415,663.76
(2) 其他减少	1,698,096.72	410,809.95	55,735.10	1,608,111.64	3,772,753.41
4.期末余额	43,630,802.12	195,340,558.15	11,983,700.24	22,316,020.43	273,271,080.94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及机器设备	办公家具及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1.期初余额	8,599,291.45	40,224,857.96	6,117,199.81	15,512,197.06	70,453,546.28
2.本期增加金额	1,431,022.39	33,700,921.41	1,202,189.79	3,906,450.86	40,240,584.45
(1) 计提	1,431,022.39	33,700,921.41	1,202,189.79	3,906,450.86	40,240,584.45
3.本期减少金额	389,854.72	1,201,455.64	93,182.35	2,024,404.18	3,708,896.89
(1) 处置或报废		967,636.84	44,000.09	574,606.39	1,586,243.32
(2) 其他减少	389,854.72	233,818.80	49,182.26	1,449,797.79	2,122,653.57
4.期末余额	9,640,459.12	72,724,323.73	7,226,207.25	17,394,243.74	106,985,233.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990,343.00	122,616,234.42	4,757,492.99	4,921,776.69	166,285,847.10
2.期初账面价值	36,729,607.39	119,819,218.40	4,350,123.11	6,399,481.58	167,298,430.48

其他说明：本期其他增加主要系公司将采购的存货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房屋建筑物其他减少系固定资产本年转为投资性房地产，运输设备及机器设备、办公家具及设备、电子设备其他减少系本期处置子公司天利致合及志承云南以及建发致新（安徽）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安徽”）存货转入固定资产。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期末不存在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期末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本期不存在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96,218.07	1,406,638.40
工程物资		
合计	896,218.07	1,406,638.4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四院 SPD 项目二期	785,840.71		785,840.71			
金蝶系统项目二期	110,377.36		110,377.36			
上海四院 SPD 项目一期				1,406,638.40		1,406,638.40
合计	896,218.07		896,218.07	1,406,638.40		1,406,638.40

1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2,257,972.52	17,481,991.25	209,739,963.77
2.本期增加金额	42,467,656.21	2,645,617.03	45,113,273.24
(1) 新增租赁合同	29,368,359.44	2,645,617.03	32,013,976.47
(2) 租赁合同变更	13,099,296.77		13,099,296.77
3.本期减少金额	37,316,420.56	13,563,991.25	50,880,411.81
(1) 租赁合同结束	23,046,213.42	2,658,304.39	25,704,517.81
(2) 租赁合同提前终止	11,757,758.94	10,905,686.86	22,663,445.80
(3) 租赁合同变更	2,326,267.86		2,326,267.86
(4) 其他减少	186,180.34		186,180.34
4.期末余额	197,409,208.17	6,563,617.03	203,972,825.2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7,848,849.08	11,052,175.26	88,901,024.34
2.本期增加金额	48,159,782.34	1,300,116.25	49,459,898.59
(1) 计提	48,159,782.34	1,300,116.25	49,459,898.59
3.本期减少金额	29,236,436.96	8,111,147.83	37,347,584.79
(1) 处置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2) 租赁合同结束	23,046,213.42	2,658,304.39	25,704,517.81
(3) 租赁合同提前终止	5,479,235.35	5,452,843.44	10,932,078.79
(4) 租赁合同变更	529,979.40		529,979.40
(5) 其他减少	181,008.80		181,008.80
4.期末余额	96,772,194.46	4,241,143.68	101,013,338.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637,013.71	2,322,473.35	102,959,487.06
2.期初账面价值	114,409,123.44	6,429,815.99	120,838,939.43

其他说明：

2025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49,459,898.59 元，其中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32,284,322.19 元，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8,314,463.37 元，计入营业成本的折旧费用为 8,861,113.03 元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322,981.97	15,322,981.97
2.本期增加金额				3,444,957.15	3,444,957.15
(1) 购置				3,444,957.15	3,444,957.1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31,490.33	1,631,490.33
(1) 处置				442,477.88	442,477.88
(2) 其他减少				1,189,012.45	1,189,012.45
4.期末余额				17,136,448.79	17,136,448.7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314,726.17	9,314,726.17
2.本期增加金额				1,838,454.42	1,838,454.42
(1) 计提				1,838,454.42	1,838,454.42
3.本期减少金额				1,142,827.71	1,142,827.71
(1) 处置				261,799.72	261,799.72
(2) 其他减少				881,027.99	881,027.99
4.期末余额				10,010,352.88	10,010,352.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76,474.85	276,474.85
2.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76,474.85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276,474.85	276,474.85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26,095.91	7,126,095.91
2.期初账面价值				5,731,780.95	5,731,780.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264,284.71					6,264,284.71
北京致新中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316,859.19					10,316,859.19
福建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6,991,771.15					26,991,771.15
山东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447,609.44					2,447,609.44
山西天利致合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894,824.90			2,894,824.90		
合计	48,915,349.39			2,894,824.90		46,020,524.4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264,284.71					6,264,284.71
山东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447,609.44					2,447,609.44
合计	8,711,894.15					8,711,894.1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商誉被分摊至预计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该资产组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包括组成资产组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经营性资产。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管理层按未来五年详细预测期和后续预测期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详细预测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制定的商业计划确定；后续预测期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零。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毛利率和收入增长率。在确定折现率时，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依据。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价值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致新中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75.80	1,5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 3.00-25.00%； 息税前利润率 3.36-3.68%， 税前折现率 13.10%	收入增长率 0%；息税前利润率 3.37%， 税前折现率 13.10%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基本一致
福建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317.73	6,5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 13.81-15.28%； 息税前利润率 2.65-3.90%， 税前折现率 12.41%	收入增长率 0%；息税前利润率 3.90%， 税前折现率 12.41%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基本一致
合计	7,393.53	8,000.00					

说明 1：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北京致新中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东洲评报字【2026】第 0466 号），资产组分摊商誉后的账面为 1,075.80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 1,500.00 万元，不存在减值。

说明 2：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福建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东洲评报字【2026】第 0467 号），资产组分摊商誉后的账面金额为 6,317.73 万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 6,500.00 万元，不存在减值。

说明 3：公司已于 2020 年将收购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山东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故本期不再对此两项商誉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33,945,681.98	4,812,100.25	9,355,825.14		29,401,957.09
SPD 项目装修改造	26,749,409.92	38,826,938.20	19,911,528.92	2,787,909.47	42,876,909.73
其他	7,494,600.95	3,707,608.98	2,748,080.14		8,454,129.79
合计	68,189,692.85	47,346,647.43	32,015,434.20	2,787,909.47	80,732,996.61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减少系公司处置子公司天利致合所致。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0,017,397.95	22,326,120.92	54,386,841.77	13,239,026.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919,065.01	5,526,111.65	11,039,673.00	2,317,634.51
可抵扣亏损	84,820,062.05	13,926,244.66	79,581,694.48	12,189,948.50
信用减值准备	185,805,578.39	45,549,108.87	142,706,508.23	34,846,974.87
与税法不一致的使用权资产折旧	107,664,187.63	25,588,492.27	123,430,254.58	26,999,469.48
预提成本费用计税差异	55,166,053.79	13,791,513.46	68,513,911.64	17,128,477.92
递延收益			12,105.00	3,026.25
合计	546,392,344.82	126,707,591.83	479,670,988.70	106,724,558.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80,043.16	70,010.79	570,505.14	142,626.27
与税法不一致的使用权资产折旧	103,616,190.63	24,581,037.56	120,312,267.24	26,262,044.19
与税法不一致的固定资产折旧	1,720,961.50	430,240.38	3,583,504.03	895,876.01
合计	105,617,195.29	25,081,288.73	124,466,276.41	27,300,546.4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初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811,077.71	101,896,514.12	26,670,165.56	80,054,392.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811,077.71	270,211.02	26,670,165.56	630,380.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62,788.25	2,140,914.55
可抵扣亏损	142,090,413.06	118,971,088.52
合计	144,253,201.31	121,112,003.0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年	484,240.88	484,240.88	
2028年	3,686,100.80	3,686,100.80	
2029年	7,817.46	519.39	
2030年	3,373,629.74	977,415.86	
2031年	5,514,821.08	5,514,821.07	
2032年	15,519,962.36	15,523,218.83	
2033年	55,598,464.00	55,598,463.99	
2034年	33,529,644.93	37,186,307.70	
2035年	24,375,731.81		
合计	142,090,413.06	118,971,088.52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履约成本	2,119,268.52		2,119,268.52	7,805,296.24		7,805,296.24
预付长期资产 款	1,683,026.12		1,683,026.12	2,739,064.56		2,739,064.56
预付股权收购 款	15,963,350.00		15,963,350.00			
合计	19,765,644.64		19,765,644.64	10,544,360.80		10,544,360.80

2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6,035,103.25	196,035,103.25	保证金、共管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集采账户资金、信用证保证金、中标业务共管账户资金	189,358,830.70	189,358,830.70	保证金、共管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集采账户资金、信用证保证金、中标业务共管账户资金
应收票据	6,638,774.70	6,428,275.67	已转让不予终止确认	用于背书/贴现未能终止确认而受限	6,237,869.40	4,263,416.50	已转让不予终止确认	用于背书/贴现未能终止确认而受限
应收账款	5,481,820.41	5,347,314.10	已转让不予终止确认	附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或转让	2,185,718.88	1,127,385.64	已转让不予终止确认	附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或转让
合计	208,155,698.36	207,810,693.02			197,782,418.98	194,749,632.84		

其他说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受限资产外，子公司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出质人	质押权人	质押物	质押原因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本公司持有的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医疗”）100%股权	用于银行借款而质押受限

2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838,778,041.68	2,048,559,648.60
信用借款	1,608,307,735.08	1,776,811,985.31
不可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	6,638,774.70	6,128,192.70
不可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	5,481,820.41	2,185,718.88
信用证	—	20,000,000.00
合计	3,459,206,371.87	3,853,685,545.4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系本公司之母公司厦门建发医疗健康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医疗”）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4，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之子公司德尔医疗为其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之子公司福建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致康”）为其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为”）为其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以及本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德尔医疗为其子公司开展反向保理业务提供保证担保，详见本附注十四、2。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802,219.81	1,581,300.00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7,365,506.13	823,825,612.38
合计	944,167,725.94	825,406,912.3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872,644,902.94	5,489,218,433.92
应付长期资产款	3,368,238.94	2,498,014.49
合计	6,876,013,141.88	5,491,716,448.41

(2) 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6,000,435.82	184,917,881.55
合计	196,000,435.82	184,917,881.55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93,554,516.22	85,854,480.99
押金及保证金	75,815,844.41	61,939,728.85
销售返利	11,411,431.97	9,256,320.06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1,150,835.03	226,472.82
其他往来款	14,067,808.19	27,640,878.83
合计	196,000,435.82	184,917,881.55

2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1,471,712.54	1,471,712.54
合计	1,471,712.54	1,471,712.54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415,234,387.48	558,257,476.40
预收服务款	3,417,942.99	200,634.36
合计	418,652,330.47	558,458,110.76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457,799.31	421,693,086.92	388,375,004.06	137,775,882.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1,137.54	34,999,241.65	34,696,873.70	993,505.49
三、辞退福利	222,238.00	3,602,321.72	3,620,150.72	204,409.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5,371,174.85	460,294,650.29	426,692,028.48	138,973,796.6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231,085.47	368,576,474.25	335,058,248.56	135,749,311.16
2、职工福利费		11,732,422.98	11,732,422.98	
3、社会保险费	385,412.31	18,166,467.86	18,082,893.90	468,986.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6,029.61	16,889,521.46	16,824,171.20	431,379.87
工伤保险费	12,874.83	828,922.23	816,166.52	25,630.54
生育保险费	6,507.87	448,024.17	442,556.18	11,975.86
4、住房公积金	441,204.00	19,213,206.97	19,258,359.97	396,05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00,097.53	4,004,514.86	4,243,078.65	1,161,533.7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4,457,799.31	421,693,086.92	388,375,004.06	137,775,882.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69,332.06	32,066,692.76	31,779,100.94	956,923.88
2、失业保险费	19,791.48	1,134,980.83	1,118,190.70	36,581.61
3、企业年金缴费	2,014.00	1,797,568.06	1,799,582.06	
合计	691,137.54	34,999,241.65	34,696,873.70	993,505.49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970,351.29	11,994,961.73
企业所得税	37,490,201.66	34,464,180.04
个人所得税	512,775.39	637,683.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5,960.53	930,075.45
印花税	3,364,179.12	2,774,164.04
教育费附加	808,597.68	444,383.74
地方教育附加	532,693.47	296,255.78
其他税种	784,319.13	524,594.83
合计	73,119,078.27	52,066,299.53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198,581.71	46,293,183.5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519,907.53	51,942,218.01
合计	67,718,489.24	98,235,401.54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52,704,854.49	71,544,594.51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09,676.70
合计	52,704,854.49	71,654,271.21

32、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198,581.71	69,468,183.53
质押借款_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3,198,581.71	-46,293,183.53
合计		23,175,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系本公司向银行质押所持有子公司德尔医疗 100% 股权取得，同时本公司之母公司建发医疗为该笔银行借款提供保证责任，详见本附注十二、4。

其他说明：

长期借款 2025 年利率区间为 3.96%-4.06%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1,413,223.27	128,790,235.52
租赁负债_未确认融资费用	-6,102,349.50	-8,172,839.0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519,907.53	-51,942,218.01
合计	60,790,966.24	68,675,178.47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105.00		12,105.00	0.00	
合计	12,105.00		12,105.00		

其他说明：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8,095,232.00	63,193,277.00				63,193,277.00	421,288,509.00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592,258.39	302,732,946.79	1,114,378.03	329,210,827.15
其他资本公积	10,637,829.19	5,355,573.79		15,993,402.98
合计	38,230,087.58	308,088,520.58	1,114,378.03	345,204,230.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 1：本公司本期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调增股本溢价 300,141,187.32 元；本期转让少数股东股权调增股本溢价 349,437.18；收购子公司股权，调增股本溢价 2,242,322.29 元，调减股本溢价 1,114,378.03 元，详见本附注十、2。

说明 2：本公司本期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调增资本公积 5,355,573.79 元，详见本附注十五、2。

3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661,598.55	13,712,486.39		90,374,084.9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76,661,598.55	13,712,486.39		90,374,084.9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8,242,579.44	790,096,680.4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08,242,579.44	790,096,680.4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9,632,031.90	228,311,567.89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712,486.39	10,165,668.9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4,162,124.95	1,008,242,579.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85,859,988.07	17,849,213,419.37	17,882,346,017.28	16,547,793,476.50
其他业务	44,143,395.63	36,279,248.05	40,404,967.94	24,457,538.07
合计	19,430,003,383.70	17,885,492,667.42	17,922,750,985.22	16,572,251,014.57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集团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血管介入					10,248,099,182.40	9,691,915,897.82	10,248,099,182.40	9,691,915,897.82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集团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外科器械					4,098,433,806.77	3,778,876,273.87	4,098,433,806.77	3,778,876,273.87
医疗设备					1,427,102,374.15	1,378,047,441.10	1,427,102,374.15	1,378,047,441.10
检验试剂 (IVD)					2,769,006,307.27	2,329,704,532.72	2,769,006,307.27	2,329,704,532.72
其他医疗器械					557,840,314.96	534,991,990.21	557,840,314.96	534,991,990.21
SPD 及其他服务					285,378,002.52	135,677,283.65	285,378,002.52	135,677,283.6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北地区					3,509,797,606.69	3,236,844,448.46	3,509,797,606.69	3,236,844,448.46
华东地区					6,955,581,410.13	6,342,086,848.49	6,955,581,410.13	6,342,086,848.49
西北地区					1,495,004,645.56	1,393,052,945.13	1,495,004,645.56	1,393,052,945.13
华中地区					2,068,901,188.83	1,922,908,004.44	2,068,901,188.83	1,922,908,004.44
西南地区					2,421,861,709.03	2,232,644,407.32	2,421,861,709.03	2,232,644,407.32
华南地区					1,331,961,867.45	1,216,100,853.01	1,331,961,867.45	1,216,100,853.01
东北地区					1,602,751,560.38	1,505,575,912.52	1,602,751,560.38	1,505,575,912.52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业务					11,053,455,529.43	10,275,486,972.44	11,053,455,529.43	10,275,486,972.44
分销业务					8,047,026,456.12	7,438,049,163.28	8,047,026,456.12	7,438,049,163.28
服务业					285,378,002.52	135,677,283.65	285,378,002.52	135,677,283.65
合计					-	-	-	-

4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48,556.45	8,425,522.75
教育费附加	4,716,318.08	3,658,956.36
资源税		
房产税	390,978.62	364,761.48
土地使用税	11,726.08	11,776.46
车船使用税	32,326.46	13,893.48
印花税	13,843,456.59	11,429,968.90
地方教育附加	3,160,716.75	2,510,459.29
水利建设基金	1,520,979.07	1,268,330.67
其他		29,402.82
合计	34,025,058.10	27,713,072.21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3,151,057.45	114,189,158.01
折旧摊销费	13,631,926.59	18,549,028.24
中介服务费	17,238,963.61	16,809,075.12
商品报损	11,952,994.10	5,405,401.12
业务招待费	5,596,885.87	11,695,012.07
交通差旅费	9,590,946.33	8,453,963.53
办公费	5,324,607.98	6,224,403.80
物业及水电费	3,587,127.20	3,978,733.26
股份支付	3,463,395.92	1,140,537.4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议费	3,063,995.63	2,099,025.46
短期租赁费用	2,742,492.25	972,580.2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368,498.47	1,221,092.73
服务器租赁费	4,414,688.67	2,617,644.57
其他	3,026,919.17	1,067,807.11
合计	218,154,499.24	194,423,462.70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6,544,373.41	260,319,026.64
折旧摊销费	76,743,994.04	70,350,480.52
医院 SPD 管理费	30,854,888.26	23,598,522.69
交通差旅费	28,668,715.02	28,968,429.91
会议费	28,199,900.38	19,248,169.49
销售服务费	25,166,536.44	35,513,356.88
业务招待费	19,843,724.94	11,472,378.01
仓储保管费	22,786,462.11	21,324,854.44
短期租赁费用	11,161,337.68	10,677,130.54
办公费	10,119,170.73	10,509,649.41
物业及水电费	9,886,297.01	9,856,564.68
业务宣传费	9,238,725.25	1,489,240.28
居间费	5,143,602.07	4,879,646.04
股份支付	1,795,095.21	175,852.11
保险费	914,570.82	939,211.03
其他	16,054,130.99	7,188,769.50
合计	583,121,524.36	516,511,282.17

4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628,111.54	20,210,134.06
委外研发费用	3,524,226.05	4,621,886.80
服务器租赁费	1,059,127.86	394,558.66
差旅费	409,706.46	743,189.45
折旧摊销费	146,899.62	93,335.12
股份支付	162,625.64	47,203.82
其他	560,507.71	300,135.10
合计	28,491,204.88	26,410,443.01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2,267,939.48	162,006,532.1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469,355.06	4,646,662.94
减：利息收入	7,368,517.07	8,415,228.76
利息净支出	124,899,422.41	153,591,303.36
汇兑损益	49,254.46	-1,520,068.68
银行手续费	4,700,047.30	4,751,009.74
其他	2,274,851.28	811,629.50
合计	131,923,575.45	157,633,873.92

4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2,692,018.45	7,597,141.39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105.00	335,588.2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679,913.45	7,261,553.15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313,094.87	264,794.38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94,872.15	251,404.40
进项税加计扣除		-21,876.79
增值税减免	18,222.72	35,266.77
合计	13,005,113.32	7,861,935.77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600.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833.33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8,300.23	
债务重组收益	-3,821.35	-4,265.2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36,719.77	-2,298,403.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7,109,637.44	-10,132,477.38
合计	-8,104,444.54	-12,435,146.48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5,934.70	1,885,961.7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752,148.36	-14,397,753.4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61,752.05	-1,967,749.4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5,382.93	-56,144.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27,852.53	25,659.47
合计	-44,922,304.71	-14,510,026.46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8,648,901.58	-29,906,340.78
合计	-58,648,901.58	-29,906,340.78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064,042.55	471,702.90
其中：固定资产	1,064,042.55	471,702.90
使用权资产提前终止或变更利得或损失	1,057,305.58	416,792.48
合计	2,121,348.13	888,495.38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689,613.41	270,690.01	689,613.41
无需支付的款项	80,624.21	548,170.04	80,624.2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6,639.68	1,615.93	56,639.68
其他	525,800.24	235,980.82	525,800.24
合计	1,352,677.54	1,056,456.80	1,352,677.54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26,087.41	5,056.63	26,087.41
对外捐赠	40,000.00	1,056,000.00	40,000.00
违约金及赔偿款	672,105.05	197,997.67	672,105.05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298,546.93	1,346,642.06	1,298,546.93
其他	43,772.69	286,451.59	43,772.69
合计	2,080,512.08	2,892,147.95	2,080,512.08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644,600.78	112,776,613.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272,543.70	-8,695,709.1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16,372,057.08	104,080,904.8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1,517,830.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2,879,457.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80,444.6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65,820.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71,084.3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82,928.11
合并层面确认处置子公司及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投资收益的影响	736,924.8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105,605.9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7,038,996.71
所得税费用	116,372,057.08

53、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货款	1,569,194,993.83	665,124,017.54
押金及保证金	114,502,696.19	132,200,397.04
其他往来款	131,829,229.21	146,062,565.77
利息收入	7,368,517.07	8,415,228.76
政府补助及补贴	12,679,913.45	7,561,553.15
合计	1,835,575,349.75	959,363,762.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代付货款	1,536,764,722.20	476,156,561.88
付现费用	240,750,883.53	269,135,698.35
押金及保证金	103,797,424.94	128,311,809.05
其他往来款	131,454,169.83	131,852,981.87
银行手续费	4,700,047.30	4,657,409.73
营业外支出	2,042,077.94	2,843,470.20
合计	2,019,509,325.74	1,012,957,931.0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负数）	2,386,825.49	-
合计	2,386,825.49	-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股权转让款	-	1,700,000.00
合计	-	1,7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租赁准则下含税租金	52,724,439.70	58,441,050.13
上市发行费用	22,880,400.00	14,797,600.00
少数股东股权收购款	30,660,250.00	
合计	106,265,089.70	73,238,65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853,685,545.49	4,148,095,510.55	409,561,372.73	4,943,822,145.32	8,313,911.58	3,459,206,371.87
应付股利	-	-	30,614,799.23	30,614,799.23	-	-
长期借款	69,468,183.53	-	2,160,477.93	48,430,079.75	-	23,198,581.71
租赁负债	120,617,396.48	-	49,582,628.20	50,302,993.00	14,586,157.91	105,310,873.77
其他应付款（股权收购转让）	-	-	14,696,900.00	14,696,900.00	-	-
合计	4,043,771,125.50	4,148,095,510.55	506,616,178.09	5,087,866,917.30	22,900,069.49	3,587,715,827.35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5,145,773.25	273,790,158.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3,571,206.29	44,416,367.2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245,065.54	29,834,648.29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459,898.59	52,867,059.56
无形资产摊销	1,838,454.42	1,668,849.84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015,434.20	20,186,97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1,348.13	-485,342.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552.27	3,440.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872,791.35	162,006,532.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5,734.02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44,222.62	-8,047,843.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0,169.89	-647,865.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09,645.40	-1,000,147,713.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9,672,396.92	-752,030,991.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7,220,890.08	1,339,671,575.39
其他	5,421,161.95	1,390,07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306,606.42	164,475,927.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54,194,728.12	1,598,808,988.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98,808,988.19	1,430,846,449.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385,739.93	167,962,538.24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36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746,825.4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386,825.49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54,194,728.12	1,598,808,988.19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54,194,728.12	1,598,808,988.19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4,194,728.12	1,598,808,988.1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01,713,390.43	189,358,830.70	使用受限
合计	201,713,390.43	189,358,830.70	

(5)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供应商融资安排

① 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条款和条件

供应商融资安排 1：反向保理。本集团通过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理方、由中企云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云链平台”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办理反向保理业务，为“云链平台”平台持有的由本公司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服务。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本公司提供的应收账款信息，通知原始债权人（本公司供应商）通过“云链平台”平台发起申请生成对应的电子债权凭证，原始债权人提供应收账款信息和贸易背景资料，经“云链平台”平台审核通过，生成电子债权凭证，并通过“云链平台”平台提交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本公司将根据“云链平台”平台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

供应商融资安排 2：反向保理。本集团通过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理方、由简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有限公司提供的“简单汇平台”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本公司产业链上游各级供应商提供供应链保理融资。融资申请人通过登录简单汇平台向成都银行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所开立金单为凭证的应收账款，并发起保理融资申请，成都银行接受应收账款转让及项下保理融资申请后，由“简单汇平台”以系统消息的形式发送《金单债权转让通知》至本公司，通知发送即视为本公司确认该笔应收账款转让。本公司将根据“简单汇平台”平台业务规则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条件按照《付款承诺函》对应的《最终还款明细表》项下付款指令所列明的付款账户信息和承诺付款金额在承诺付款日前完成付款。

供应商融资安排 3：反向保理。本集团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理方、由简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有限公司提供的“简单汇平台”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本公司产业链上游各级供应商提供供应链保理融资。融资申请人通过登录“简单汇平台”向交通银行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所开立金单为凭证的应收账款，并发起保理融资申请，交通银行接受应收账款转让及项下保理融资申请后，由“简单汇平台”以系统消息的形式发送《金单债权转让通知》至本公司，通知发送即视为本公司确认该笔应收账款转让。本公司将根据“简单汇平台”平台业务规则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条件按照《付款承诺函》对应的《最终还款明细表》项下付款指令所列明的付款账户信息和承诺付款金额在承诺付款日前完成付款。

供应商融资安排 4：反向保理。本集团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理方、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的“易信”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易信”平台持有的由本公司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服务。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本公司提供的应收账款信息，通知原始债权人（本公司供应商）通过“易信平台”发起申请生成对应的电子债权凭证，原始债权人提供应收账款信息和贸易背景资料，经“易信平台”审核通过，生成电子债权凭证，并通过“易信平台”提交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本公司将根据“易信平台”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

供应商融资安排 5：本集团通过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理方、由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的“U信”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U信”平台持有的由本公司到期付款的电子债权凭证的卖方提供服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本公司提供的应收账款信息，通知原始债权人（本公司供应商）通过“U信平台”发起申请生成对应的电子债权凭证，原始债权人提供应收账款信息和贸易背景资料，经“U信平台”审核通过，生成电子债权凭证，并通过“U信平台”提交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在电子债权凭证项下的付款义务的履行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不受电子债权凭证流转相关方之间任何商业纠纷的影响，本公司不就该付款责任主张抵销或者进行抗辩。本公司将根据“U信平台”业务规则于付款日划付等额于电子债权凭证项下金额。

供应商融资安排 6：反向保理。本集团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理方、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e信”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本公司产业链上游各级供应商提供供应链保理融资。融资申请人通过登录“e信”平台向中信银行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并发起保理融资申请，中信银行接受应收账款转让及项下保理融资申请后，由“e信平台”以系统消息的形式发送《应收账款转让通知》至本公司，通知发送即视为本公司确认该笔应收账款转让本公司将根据“e信平台”业务规则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条件按照《付款承诺函》对应的《最终付款明细表》项下付款指令所列明的付款账户信息和承诺付款金额在承诺付款日前完成付款。

供应商融资安排 7：反向保理。本集团通过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理方、由简单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有限公司提供的“简单汇平台”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为本公司产业链上游各级供应商提供供应链保理融资。融资申请人通过登录“简单汇平台”向民生银行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所开立金单为凭证的应收账款，并发起保理融资申请，民生银行接受应收账款转让及项下保理融资申请后，由“简单汇平台”以系统消息的形式发送《金单债权转让通知》至本公司，通知发送即视为本公司确认该笔应收账款转让本公司将根据“简单汇平台”平台业务规则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条件按照《付款承诺函》对应的《最终还款明细表》项下付款指令所列明的付款账户信息和承诺付款金额在承诺付款日前完成付款。

供应商融资安排 8：本集团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理方，融资申请人通过通过线下方式或线上渠道将《国内保理业务申请书（付款代理专用）》、基础交易材料等业务相关资料提交至招商银行申请保理融资（代理保理）。招商银行接受应收账款转让及项下保理融资申请后向供应商支付融资款项。本公司将根据《代理付款明细表》项下招商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组合支付。

供应商融资安排 9：本集团通过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作为保理方，依托其线上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或指定系统/渠道），为本公司产业链上游各级供应商提供供应链保理融资服务。融资申请人通过登录厦门国际银行指定的电子渠道系统（或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向该行转让其持有的以本公司为债务人的合格应收账款（以双方确认的《应收账款转让通知书》及基础交易合同为准），并发起无追索权保理融资申请。厦门国际银行在审核受理应收账款转让及保理融资申请后，将通过系统消息、电子邮件或书面形式向本公司发送《应收账款转让确认通知》，通知送达即视为本公司知悉并确认该笔应收账款转让事宜。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厦门国际银行通知的付款路径及约定，在应收账款到期日前无条件将款项支付至指定保理收款专户，付款义务的履行不受基础交易合同项下任何商业纠纷影响，且不得以任何理由对应收账款金额提出扣减、抗辩或拒绝支付。

供应商融资安排 10：本集团通过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作为保理方，利用其应收账款信息标准化接入模式及在线融资系统，为本公司产业链上游各级供应商提供供应链保理融资服务。融资申请人通过登录浦发银行指定的在线融资系统或公司网银平台，向该行提交其持有的以本公司为买方的合格应收账款转让申请（以双方确认的《应收账款转让通知书》及基础交易合同为依据），并同步发起保理融资需求。浦发银行在完成应收账款真实性审核及融资审批后，将通过系统确认、电子邮件或双方约定的其他电子方式向本公司发送《应收账款受让通知》，通知送达即视为本公司知悉并确认该笔应收账款转让及保理融资安排。本公司承诺严格按照浦发银行通知的付款路径及约定，在应收账款到期日前无条件将款项支付至指定保理专户，且该付款义务不可撤销、不受基础交易合同项下任何争议影响，

不以任何理由对应收账款金额提出抵销、抗辩或拒绝支付。

②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列报项目和账面金额以及供应商已从融资提供方收到的款项

列报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	29,717,118.05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	29,717,118.05
短期借款	234,212,465.68	—
其中：供应商已收到的款项	234,212,465.68	—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供应商融资安排 234,212,465.68 元

③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的付款到期日区间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	供应商应收账款转让后一年之内
不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可比应付账款	现款现货

④属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金融负债中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当期变动的类型和影响

本公司上述金融负债变动中不存在企业合并和汇率变动的影响。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0.15	7.0288	1.05
日元	2.00	0.044797	0.0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663,736.36	7.0288	4,665,270.13
欧元	267,600.18	8.2355	2,203,821.28
日元	191,480,093.40	0.044797	8,577,733.74

5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3,903,829.93	12,110,710.85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3,955.68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469,355.06	4,646,662.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1,605,504.59	423,674.7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7,323,461.13	71,157,296.52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

（2）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1,806,440.66	617,092.59
合计	1,806,440.66	617,092.5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628,111.54	20,210,134.06
委外研发费用	3,524,226.05	4,621,886.80
服务器租赁费	1,059,127.86	394,558.66
差旅费	409,706.46	743,189.45
折旧摊销费	146,899.62	93,335.12
股份支付	162,625.64	47,203.82
其他	560,507.71	300,135.10
合计	28,491,204.88	26,410,443.0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8,491,204.88	26,410,443.01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致新志承（云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00,000.00	55.00%	转让	2025年02月28日	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	-9,507.24					不适用	
山西天利致合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3,060,000.00	51.00%	转让	2025年03月31日	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	353,706.31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①本公司之子公司德尔医疗投资成立建发致新（江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5%，该公司自成立日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智慧上海投资成立致佳盈科（上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5%，该公司自成立日 2025 年 12 月 4 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③2025 年 3 月，本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清算芜湖致新医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法院裁定受理后，本公司自同年 9 月起将清算工作移交至法院指定的律师事务所。自此，芜湖致新医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安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肥	合肥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甘肃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兰州	兰州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广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贵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贵阳	贵阳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河南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郑州	郑州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哈尔滨致新康德医疗供 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昆明	昆明	医疗器械流通	65.00%		设立
南京致新德辉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南京	南京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南宁乐致新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南宁	南宁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山西致新康德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太原	太原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沈阳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沈阳	沈阳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天津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天津	天津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致新康乐医疗供应链 (武汉)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武汉	武汉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西安致康医疗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西安	西安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乌鲁木齐致新康德医疗 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乌鲁 木齐	乌鲁 木齐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康致医疗供应链管理 (长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沙	长沙	医疗器械流通	85.00%		设立
重庆致新医疗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致新康德供应链管理河 北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石家庄	石家庄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杭州致新康吉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上海致新康拓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湖南致新锐辰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长沙	长沙	信息开发	100.00%		设立
吉林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春	长春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设立
江西致新医疗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昌	南昌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宁夏致新医疗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银川	银川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建发致新智慧(上海) 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SPD 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 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成都	成都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 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致新瑞盈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北京致新中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安致康米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西安	西安	SPD 管理		51.00%	设立
贵州致思蒲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遵义	遵义	SPD 管理		60.00%	设立
山东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济南	济南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福建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福州	福州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泉州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泉州	泉州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厦门致新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	厦门	厦门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漳州致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漳州	漳州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龙岩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	龙岩	龙岩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平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南平	南平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宁德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	宁德	宁德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莆田致德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	莆田	莆田	医疗器械流通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上海致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SPD 管理		60.00%	设立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医疗器械流通		60.00%	设立
建发致新（河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石家庄	石家庄	SPD 管理		55.00%	设立
山西致新健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太原	太原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邯郸致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	邯郸	邯郸	SPD 管理		60.00%	设立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厦门	厦门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欣益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杭州	杭州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福州建发医疗有限公司	15,000,000.00	福州	福州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建发致新（南昌）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昌	南昌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湖南润益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长沙	长沙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东德尔盛泓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广州	广州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成都	成都	医疗器械流通		6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建尔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南京	南京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建发德尔（西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西安	西安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德尔力禾（北京）医学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德尔（天津）医学诊断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天津	天津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云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昆明	昆明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德尔力禾（天津）医学诊断器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	天津	天津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乌鲁木齐）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医疗器械流通		60.00%	设立
建发致新（海南）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海口	海口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安徽）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肥	合肥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重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	重庆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山东）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济南	济南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贵州建发致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贵阳	贵阳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建发致新（内蒙古）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包头	包头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山东建发致鼎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菏泽	菏泽	SPD 管理		55.00%	设立
建发伟龙（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上海致新艾之韵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上海建发致远眼科器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流通		51.00%	设立
建发致新（黑龙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山西）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晋中	晋中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洛阳致新众诚智慧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洛阳	洛阳	SPD 管理		55.00%	设立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昆明	昆明	医疗器械流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乌鲁木齐建发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SPD 管理	55.00%		设立
山东国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菏泽	菏泽	SPD 管理		5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建发致新（辽宁）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沈阳	沈阳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甘肃）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兰州	兰州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河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郑州	郑州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建发致新（福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福州	福州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福建致新鸿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厦门	厦门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黑龙江建发致新名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哈尔滨	哈尔滨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沛丰（北京）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润吉（北京）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致新谦美（长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春	长春	SPD 管理		55.00%	设立
内蒙古建发致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营口建发致新智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营口	营口	SPD 管理	55.00%		设立
致新盛康（河南）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SPD 管理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上海	上海	SPD 管理	51.00%		设立
致臻（河南）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郑州	郑州	SPD 管理		55.00%	设立
建发致新（上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	上海	医疗器械流通		100.00%	设立
建发致新（江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昌	南昌	医疗器械流通		55.00%	设立
致佳盈科（上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	上海	SPD 管理		55.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建发致新（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9.00%	24,904,714.01		27,420,408.43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建发致新（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16,913,098.29	2,300,820.34	219,213,918.63	162,687,168.15	566,733.27	163,253,901.42	2,750,209.19	578.05	2,750,787.24	2,616,716.99		2,616,716.9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总额	金流量			总额	现金流量
建发致新（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7,995,542.42	50,825,946.96	50,825,946.96	21,106,957.05	2,042,407.95	134,070.25	134,070.25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①转让少数股权

2025年5月，本公司以650.00万元的价格向云南达力元商贸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35%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持有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65%股权。

②收购少数股权

2025年2月，本公司以536.82万元的价格向少数股东宿迁市飞坤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收购其持有的贵州建发致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此次股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贵州建发致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025年9月，本公司以484.19万元的价格向少数股东熊爱军收购其持有的南京建尔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35%的股权。此次股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南京建尔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025年11月，本公司以448.68万元的价格向少数股东福州禾迪贸易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建发致新（福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45%的股权。此次股权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建发致新（福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贵州建发致新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建尔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建发致新（福建）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	—	—
--现金	5,368,200.00	6,500,000.00	4,841,900.00	4,486,8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	—	—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368,200.00	6,500,000.00	4,841,900.00	4,486,8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137,999.84	6,150,562.83	3,957,722.13	6,729,122.29
差额	230,200.16	-349,437.17	884,177.87	-2,242,322.2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30,200.16	349,437.17	-884,177.87	2,242,322.29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105.00			12,105.00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2,692,018.45	7,597,141.39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

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

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18.12%（2024 年 12 月 31 日：10.3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5.73%（2024 年 12 月 31 日：36.25%）。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459,206,371.87	—	—	—
应付票据	944,167,725.94	—	—	—
应付账款	6,876,013,141.88	—	—	—
其他应付款	196,000,435.82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718,489.24	—	—	—
租赁负债	—	28,974,381.99	20,839,441.08	10,977,143.17
合计	11,543,106,164.75	28,974,381.99	20,839,441.08	10,977,143.17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853,685,545.49	—	—	—
应付票据	825,406,912.38	—	—	—
应付账款	5,491,716,448.41	—	—	—
其他应付款	184,917,881.55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235,401.54	—	—	—
长期借款	—	23,175,000.00	—	—
租赁负债	—	33,977,354.96	16,164,536.92	18,533,286.59
合计	10,453,962,189.37	57,152,354.96	16,164,536.92	18,533,286.59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

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日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0.15	1.05	—	—	2.00	0.09
应付账款	663,736.36	4,665,270.13	267,600.18	2,203,821.28	191,480,093.40	8,577,733.74

(续上表)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币		日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282.08	2,027.70	—	—	—	—
应付账款	4,076,650.00	29,304,590.86	31,473.80	236,862.38	—	—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34.99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6.53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64.33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21.24 万元。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票据	13,135,305.27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背书	应收票据	678,180.3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贴现	应收票据	173,253,800.00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256,935,574.75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50,658,952.7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	应收账款	538,867,251.29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保理	应收账款	5,481,820.4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合计		1,039,010,884.75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	256,935,574.75	-1,436,719.77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50,658,952.73	
应收账款	保理	538,867,251.29	-6,692,753.08
应收票据	贴现	173,253,800.00	-416,884.36
合计		1,019,715,578.77	-8,546,357.21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因转移金融资产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70,809,944.44	70,809,944.44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二) 应收款项融资			49,559,136.57	49,559,136.5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建发医疗	厦门	医疗投资	100,000.00 万元	43.37%	43.3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建发医疗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43.37%，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和厦门华益工贸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建发医疗 95.00%和 5.00%的股权，建发集团持有厦门华益工贸有限公司 100.00%股权，因此，建发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建发医疗 100.00%股权，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厦门市国资委持有建发集团 100.00%股权，间接持有建发医疗 100.00%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 43.37%股份，因此，厦门市国资委为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厦门市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详见说明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建发医疗、间接控股股东建发集团及其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统称“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采购商品	631,528.26	5,000,000.00	否	2,167,016.87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接受劳务	8,891,260.82	15,000,000.00	否	11,274,617.18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其他	6,812,794.50	10,000,000.00	否	5,884,183.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出售商品	10,433,293.24	9,689,507.7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50,061.98	1,570,688.37	111,443.46	123,708.79	4,869,018.31	1,930,788.20
上海兆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864,833.56	7,803,608.00	468,877.43	182,662.48	7,895,861.48	16,154,976.7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建发医疗	150,000,000.00	2024年09月18日	2026年06月27日	否
建发医疗	206,000,000.00	2021年09月28日	2026年09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说明 1：建发医疗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EBXM2023355ZH），将其中的 150,000,000.00 元的授信额度分别转授权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使用，并承担连带偿还义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在该授信额度下，尚未偿还取得借款 25,000,000.00 元。

说明 2：建发医疗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兴银厦江支保字 2021323 号）为本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债权之最高本金 206,000,000.00 元及其利息等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保证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本公司在该《保证合同》下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借款 206,000,0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债务尚未偿还部分依据借款合同约定应在 2026 年 10 月 19 日偿还 23,175,000.00 元，实际已于 2026 年 1 月提前偿还。此外，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德尔医疗 100% 股权为上述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其他担保：除以上借款担保外，报告期内关联方建发医疗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建发鹭益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所申请开立的信用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建发医疗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建发鹭益担保，已开出尚未履行完毕的保函为人民币 60,000.00 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221,040.00	23,808,014.68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4,014,656.17	91,631.95	7,519,368.15	72,000.90
其他应收款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446,966.16	3,128.75	407,139.20	2,066.10
预付账款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321,141.51		704,754.8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293,746.77	336,501.86
其他应付款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1,150,835.03	271,156.82
合同负债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5,7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建发集团及其子公司		655.75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高管								
员工							15	33.02
合计							15	33.0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高管	6.09 元/股	9-33 个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员工	6.09 元/股	9-33 个月	不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期权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期限；基础股份的现行价格；股价的预计波动率；股份的预计股利；期权期限内的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的业绩考核条件及激励对象结果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0,835,327.1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421,161.95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高管	1,563,433.92	
员工	3,857,728.03	
合计	5,421,161.95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出的尚未到期的人民币保函合计 248,649,202.00 元。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元）	授信期限
一、子公司			
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2.12.1-2026.11.24
贵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2.12.1-2026.12.7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元）	授信期限
称“贵州致新”）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致新宇承”）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2.12.20-2026.4.29
贵州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2.12.20-2027.3.20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120,000,000.00	2022.12.8-2026.11.5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2.12.8-2026.4.29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2.4.12-2026.6.8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250,000,000.00	2022.5.25-2026.8.20
甘肃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2.6.22-2027.3.20
重庆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2.6.23-2027.3.20
哈尔滨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2.6.28-2027.3.20
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300,000,000.00	2022.9.2-2025.9.17
建发致新（南昌）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南昌”）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3.1.12-2026.12.31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150,000,000.00	2023.10.23-2025.10.11
德尔医疗实业（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成都”）	借款担保	30,000,000.00	2023.11.21-2025.10.28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北京”）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3.4.20-2026.10.10
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致新”）	借款担保	150,000,000.00	2023.4.24-2026.10.10
南平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平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3.6.1-2025.6.10
宁德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3.6.1-2025.6.12
莆田致德医疗器械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莆田致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3.6.1-2025.6.19
漳州致康医疗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3.6.10-2025.6.10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3.6.1-2025.11.20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200,000,000.00	2023.7.26-2026.3.27
建发致新（安徽）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安徽”）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3.9.25-2027.11.22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4.1.15-2026.10.17
南京致新德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致新”）	借款担保	30,000,000.00	2024.1.25-2026.3.31
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200,000,000.00	2024.10.28-2026.10.27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为”）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4.11.20-2025.11.20
哈尔滨致新	借款担保	30,000,000.00	2024.11.22-2025.11.21
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4.11.26-2025.10.19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200,000,000.00	2024.11.27-2025.11.21
建发致新（重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重庆”）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4.11.29-2027.11.29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元）	授信期限
云南建发致新乾道肾科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致新乾道”）	借款担保	40,000,000.00	2024.12.23-2025.12.23
建发致新（山西）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山西”）	借款担保	10,500,000.00	2024.12.26-2025.11.26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4.12.26-2027.2.5
建发致为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4.12.9-2025.12.9
德尔北京	借款担保	25,000,000.00	2024.2.6-2025.2.5
德尔北京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4.3.27-2028.6.11
上海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4.6.26-2027.3.20
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4.6.26-2027.3.20
上海建发致远眼科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远”）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4.7.18-2025.7.17
建发致新（广州）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广州”）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4.8.27-2027.8.31
广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致新”）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4.8.27-2027.8.31
广东德尔盛泓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尔盛泓”）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4.8.27-2027.8.31
龙岩致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岩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4.8.28-2025.8.1
北京致新瑞盈科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瑞盈”）	借款担保	30,000,000.00	2025.8.26-2028.8.26
建发致新（黑龙江）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黑龙江”）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2025.8.29-2026.8.28
北京致新中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天”）	借款担保	30,000,000.00	2025.9.1-2028.9.1
南宁乐致新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致新”）	借款担保	30,000,000.00	2025.9.28-2026.9.27
建发致新广州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5.1.20-2026.1.19
云南致新乾道	借款担保	40,000,000.00	2025.1.20-2026.1.20
建发致新（云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云南”）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1.9-2026.1.9
昆明致新	借款担保	40,000,000.00	2025.10.16-2026.10.16
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150,000,000.00	2025.10.24-2026.10.24
建发致远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11.17-2026.11.16
建发致远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11.17-2026.9.21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5.11.18-2028.11.17
天津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致新”）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2025.12.1-2026.11.30
德尔北京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12.1-2027.3.20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5.12.25-2026.12.24
四川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12.25-2027.3.20
建发致为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12.25-2027.3.20
建发致为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5.12.26-2026.12.25
致新宇承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12.26-2027.3.20
广州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12.30-2027.3.20
建发致为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5.12.4-2026.12.3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元）	授信期限
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300,000,000.00	2025.12.9-2026.12.9
建发致新广州	借款担保	55,000,000.00	2025.2.1-2026.2.28
致新宇承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2025.3.11-2026.3.11
天津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3.11-2026.3.11
建发致新广州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5.3.12-2026.1.3
泉州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3.31-2026.3.31
云南致新乾道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2025.4.1-2026.4.1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5.4.8-2028.4.8
建发致为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2025.4.18-2026.4.18
漳州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4.18-2028.3.31
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400,000,000.00	2025.4.21-2027.4.21
南京致新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2025.5.12-2026.5.11
云南致新乾道	借款担保	40,000,000.00	2025.5.15-2026.4.10
建发致为	借款担保	68,000,000.00	2025.5.15-2028.5.14
北京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5.5.22-2026.1.3
德尔北京	借款担保	60,000,000.00	2025.5.22-2026.1.3
德尔成都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5.28-2028.5.28
四川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6.6-2026.6.5
北京致新	借款担保	200,000,000.00	2025.6.12-2028.6.11
天津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6.16-2026.6.16
致新康德供应链管理河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6.17-2028.6.17
江西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6.17-2028.6.17
德尔成都	借款担保	90,000,000.00	2025.6.18-2026.5.8
云南致新乾道	借款担保	50,000,000.00	2025.6.20-2026.6.19
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400,000,000.00	2025.6.30-2028.6.30
莆田致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11-2026.7.11
德尔成都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2025.7.11-2026.7.11
宁德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14-2026.7.14
龙岩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15-2028.7.10
南平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16-2028.7.10
漳州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26-2026.7.24
莆田致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26-2026.7.24
宁德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26-2026.7.24
南平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26-2026.7.24
德尔医疗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5.7.28-2026.1.3
建发致远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7.31-2026.7.31
龙岩致康	借款担保	10,000,000.00	2025.8.27-2026.7.24
昆明致新	借款担保	20,000,000.00	2025.9.10-2026.9.10
德尔北京	借款担保	40,000,000.00	2025.9.17-2026.9.16
北京致新	借款担保	100,000,000.00	2025.9.18-2026.9.17
建发鹭益	借款担保	30,000,000.00	2025.9.23-2026.9.22
德尔成都	借款担保	30,000,000.00	2025.9.30-2026.9.29
德尔成都	借款担保	48,750,000.00	2025.9.5-2026.9.4
建发致新广州	贷款担保	24,000,000.00	2025.1.1-2026.3.31
控股子公司（供应链金融业务）	授信额度连带责任	100,000,000.00	2024.6.24-2026.2.20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元）	授信期限
	保证担保		
甘肃致新等	授信额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300,000,000.00	2025.5.16-2025.9.20
建发致新南昌、建发致新沛丰（北京）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沛丰”）等	授信额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100,000,000.00	2025.6.25-2026.6.24
南京致新、致新谦美（长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新谦美”）等	授信额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50,000,000.00	2025.7.9-2027.7.8
建发致新（河南）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致新河南”）	授信额度 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	50,000,000.00	2025.8.13-2026.8.12
合计		6,611,250,000.00	

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索引至“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0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方案	2026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公司总股本 421,288,5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分红 84,257,701.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后尚未分配的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决议。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报告分部信息。

2、其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9,075,448.84	159,156,120.61
1 至 2 年	16,027.90	118,934.00
2 至 3 年	4,934.00	
3 年以上		
合计	219,096,410.74	159,275,054.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096,410.74	100.00%	98,723.28	0.05%	218,997,687.46	159,275,054.61	100.00%	213,585.53	0.13%	159,061,469.08
其中：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199,984,466.42	91.28%			199,984,466.42	117,628,354.32	73.85%			117,628,354.32
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19,111,944.32	8.72%	98,723.28	0.52%	19,013,221.04	41,646,700.29	26.15%	213,585.53	0.51%	41,433,114.76
合计	219,096,410.74	100.00%	98,723.28	0.05%	218,997,687.46	159,275,054.61	100.00%	213,585.53	0.13%	159,061,469.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8,723.2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199,984,466.42		
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19,111,944.32	98,723.28	0.52%
合计	219,096,410.74	98,723.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其他客户	213,585.53	-114,862.25				98,723.28
合计	213,585.53	-114,862.25				98,723.2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致新中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4,536,961.54		54,536,961.54	24.89%	0.00
甘肃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7,562,678.81		37,562,678.81	17.14%	0.00
杭州致新康吉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089,822.69		19,089,822.69	8.71%	0.00
福建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7,275,259.25		17,275,259.25	7.88%	0.00
西安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286,419.90		9,286,419.90	4.24%	0.00
合计	137,751,142.19		137,751,142.19	62.86%	0.00

注：如果公司对同一客户存在合同资产的，应将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56,866,019.83	1,627,183,677.45
合计	1,956,866,019.83	1,627,183,677.4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950,399,947.10	1,621,789,620.66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422,609.40	5,310,141.72
其他款项	88,865.93	121,694.53
合计	1,956,911,422.43	1,627,221,456.9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04,381,280.71	1,621,911,315.19
1至2年	49,220,000.00	2,135,841.72
2至3年	2,124,681.08	3,172,500.00
3年以上	1,185,460.64	1,800.00
合计	1,956,911,422.43	1,627,221,456.9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6,911,422.43	100.00%	45,402.60		1,956,866,019.83	1,627,221,456.91	100.00%	37,779.46		1,627,183,677.45
其中：										
组合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950,399,947.10	99.67%			1,950,399,947.10	1,621,789,620.66	99.67%			1,621,789,620.66
组合4：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出口退税	6,422,609.40	0.33%	44,958.27	0.70%	6,377,651.13	5,310,141.72	0.33%	37,170.99	0.70%	5,272,970.73
组合5：应收其他款项	88,865.93	0.00%	444.33	0.50%	88,421.60	121,694.53	0.01%	608.47	0.50%	121,086.06
合计	1,956,911,422.43	100.00%	45,402.60		1,956,866,019.83	1,627,221,456.91	100.00%	37,779.46		1,627,183,677.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数：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5,402.6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950,399,947.10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4: 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出口退税	6,422,609.40	44,958.27	0.70%
组合 5: 应收其他款项	88,865.93	444.33	0.50%
合计	1,956,911,422.43	45,402.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37,779.46	7,623.14				45,402.60
合计	37,779.46	7,623.14				45,402.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449,271,893.40	1 年以内	22.96%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99,473,031.00	1 年以内	10.19%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81,916,161.61	1 年以内	9.30%	
北京致新瑞盈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63,500,000.00	1 年以内	8.36%	
广东德尔盛泓贸易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32,625,274.50	1 年以内	6.78%	
合计		1,126,786,360.51		57.59%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金额	987,598,284.59
情况说明	与德尔医疗、致新宇承、德尔盛泓、建发致新福建、北京中天、智慧上海、德尔北京、沈阳致新、南京建尔发、哈尔滨致新、甘肃致新之间的资金调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50,182,351.23		1,650,182,351.23	1,477,997,319.07		1,477,997,319.07
合计	1,650,182,351.23		1,650,182,351.23	1,477,997,319.07		1,477,997,319.0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建发鹭益科技有限公司	263,721,058.43		344,311.32				264,065,369.75	
福建德尔医疗实业有限公司	207,387,622.83		827,552.51				208,215,175.34	
北京康乐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0,612,664.44		352,674.96				120,965,339.40	
天津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05,631.80		10,064,964.40				30,170,596.20	
致新康德供应链管理河北有限公司	5,052,815.90		5,032,482.20				10,085,298.10	
南京致新德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1,957,815.90		32,482.20				31,990,298.10	
广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52,815.90		32,482.20				10,085,298.10	
南宁乐致新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河南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252,815.90		32,482.20				29,285,298.10	
致新康乐医疗供应链（武汉）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康致医疗供应链管理（长沙）有限公司	8,552,815.90		32,482.20				8,585,298.10	
沈阳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05,631.80		64,964.40				20,170,596.20	
哈尔滨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8,865,631.80		65,100.67				58,930,732.47	
重庆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52,815.90		32,482.20				20,085,298.10	
贵州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昆明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3,500,000.00			6,500,000.00	
西安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52,815.90		32,482.20				50,085,298.10	
甘肃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105,631.82		20,064,964.40				30,170,596.22	
乌鲁木齐致新康德医疗供应	10,052,815.90		32,482.20				10,085,298.1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安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山西致新康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杭州致新康吉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158,447.70		96,696.40				10,255,144.10	
湖南致新锐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369,711.30		209,915.54				40,579,626.84	
建发致新智慧（上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80,396,119.25		20,019,571.81				100,415,691.06	
上海致新康拓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吉林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482,815.90		32,482.20				9,515,298.10	
宁夏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652,815.90		32,482.20				10,685,298.10	
福建致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6,997,772.09		32,232.13				47,030,004.22	
四川致新康德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797,912.95		64,964.40				23,862,877.35	
山东致新医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7,239,110.29						27,239,110.29	
上海致新宇承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3,734,940.91		20,232.61				13,755,173.52	
上海建发致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0,104,587.71		30,025,081.86				40,129,669.57	
山西致新健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750,000.00						2,750,000.00	
浙江欣益辰科技有限公司	11,864,826.22		32,550.34				11,897,376.56	
南京建尔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947,017.62		14,841,900.00				22,788,917.62	
广东德尔盛泓贸易有限公司	12,321,634.55		36,362.51				12,357,997.06	
建发德尔（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8,527,428.40		50,146,169.90				108,673,598.30	
云南云医乾道科技有限公司	13,990,900.00						13,990,900.00	
建发伟龙（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上海致新艾之韵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北京致新瑞盈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5,763,217.10		5,500,000.00				11,263,217.10	
北京致新中天	19,357,473.77		10,000,000.00				29,357,473.77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建发致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湖南润益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7,959,187.29					17,959,187.29		
黑龙江建发致新名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营口建发致新智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50,000.00					1,650,000.00		
建发致新（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合计	1,477,997,319.07		175,685,032.16	3,500,000.00		1,650,182,351.2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4,659,405.49	1,488,863,918.48	1,309,271,415.52	1,264,040,670.78
其他业务	53,768,234.33	34,837,525.44	51,503,016.87	38,733,932.40
合计	1,598,427,639.82	1,523,701,443.92	1,360,774,432.39	1,302,774,603.1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00,000.00	45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833.33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8,300.23	—
子公司分红	133,159,500.00	103,596,1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164,583.99	-1,685,349.78
合计	131,108,049.57	102,360,750.22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08,963.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92,018.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	113,133.56	

项目	金额	说明
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5,293.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3,821.35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8,386.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90,105.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6,714.53	
合计	10,220,379.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7%	0.72	0.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2%	0.69	0.68